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

项目名称：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
建设单位（盖章）：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 2020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07110		
建设项目名称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330M AAGUXXQ 69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旦村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旦村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旦村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四川甘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7M A 698J7L88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郑建均	2014035510352013510105000256	BH 008354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郑建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 026243	
郑建均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 008354	



郑建均 0001484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4035510352013510105000256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郑建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6年03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9月28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4841
No.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		
项目代码	2020-513330-30-03-515295		
建设单位联系人	旦村	联系方式	15082300033
建设地点	四川省甘孜州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		
地理坐标	(98 度 51 分 430 秒, 32 度 8 分 34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5 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德格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备案文号	川投资备【2020-513330-30-03-515295】FGQB-0015 号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10.8
环保投资占比（%）	10.8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319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1项目规划、选址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选址于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修建加工厂房建设水泥混凝土生产线，根据《德格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及其用地规划布局图，本项目位于规划范围边缘之外，本项目建设与《德格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不冲突。同时项目占地性质为临时占地，</p>		

	<p>占用地块为荒草地，项目选址不在德格县规划范围内。根据德格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项目临时用地的批复（见附件），同意本项目临时使用该地块。</p> <p>同时，根据甘孜州德格县生态环境局、甘孜州德格水利局、德格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和德格县林业和草原局出具的文件（文件详见附件7），本项目临时用地不在德格县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旅游景区范围内，占地不在集中取水点范围，项目用地不涉及生态红线，故项目选址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因此项目用地符合区域规划。</p> <p>据现场调查，拟建地块南侧约100m处为更达砂厂，西南侧隔三岔河约210m处为1户农户；地块西侧30m左右为三岔河，东侧200m左右为三岔河，南侧210m处为竹庆镇居民聚集区。</p> <p>距项目较近的敏感点为拟建地块附近的三岔河。拟建地块周边200m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风景名胜区等其它环境敏感目标。</p> <p>因此，外环境关系相对较简单，项目的建设与环境相容，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选址合理。</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2建设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生态保护红线是指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p> <p>本项目位于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建设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8]24号）以及《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关于核实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临时用地的复函》（甘德环函【2020】61号），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根据监测数据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二氧化硫日均值、NO₂日均值、PM₁₀日均值、PM_{2.5}日均值、TSP、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清单中的二级标准，故本项目所在地为达标</p>

区。项目除总氮指标超标1.224倍外，区域地表水域水质地表水其余各监测指标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Ⅱ类水域标准，总氮指标超标原因是由上游农村居民生活污水污染导致，本项目废水均不外排，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200m范围内主要为河滩地、河流、林地，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营运期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施肥。建设单位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治理措施的治理效果达到设计及环评提出的要求，不改变区域的环境功能，可满足功能区大气、地表水等环境质量达标。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综上分析，建设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项目用水量相对较少；用电总量较小，对区域水资源总量影响不大。项目建设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指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本项目位于德格县竹庆镇，为水泥混凝土拌合站建设项目，根据《四川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试行）》、《四川省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二批）（试行）》，本项目不属于德格县产业准入负面清单中限制类和禁止类项目。

综上，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具体要求。

1.3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水泥混凝土拌合站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规定，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

录（2019年本）》中的鼓励类（十二、建材13、储料区、主机搅拌楼、物料输送系统等主要生产区域实现全封闭，并配置主动式收尘、降尘设备，采用信息化集成管理系统，具备消纳城市固废能力的智能化预拌混凝土生产线）属于鼓励类建设项目。本项目生产设备中没有《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明令淘汰、限制的机械设备。

同时，本项目已经德格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代码：川投资备【2020-513330-30-03-515295】FGQB-0015号（详见附件2）。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1.4与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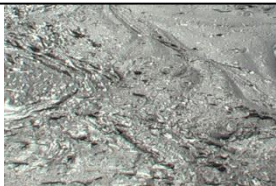

表1-1 项目与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符合性分析表

文件名 称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 况	符合 性
《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一、加大综合治理力度，减少多污染物排放”中“（二）深化面源污染治理。加强施工扬尘监管，积极推进绿色施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应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应进行地面硬化。渣土运输车辆应采取密闭措施，并逐步安装卫星定位系统。大型煤堆、料堆要实现封闭储存或建设防风抑尘设施”	项目施工设置围挡墙并对地面进行硬化，营运期车间设置洒水降尘，运输车辆均为密闭输送	符合
《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	（二）加强工地和道路扬尘整治：严格控制建筑施工扬尘...主城区工地做到“六必须”（必须围挡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必须及时洒水作业、必须落实保洁人员、必须顶是清扫施工现场）、“六不准”（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冒顶装载、不准高空抛撒建筑垃圾、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	本项目在施工期严格按照“六必须”“六不准”要求控制施工扬尘	符合
《关于印发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	工业企业堆场实施规范化全封闭管理。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场采取封闭式库仓，不具备封闭式库仓改造条件的，应设置不低于料堆高度的严密围挡，且采取覆盖措施有效控制扬尘污染.....物料装卸配备喷淋等防尘措施，转运物料尽量采取封闭式皮带输送。厂区主要运输通道	本项目物料输送通过密闭式皮带输送或罐车输送至搅拌机，进出厂区车辆均	符合

知》 川府发 (2019) 4号	实施硬化并定期冲洗或湿式清扫， 堆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运 输车辆实施密闭或全覆盖，及时收 集清理堆场外道路上撒落的物料。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工地出入口设 置冲洗平台，车辆干净方可上路。 对堆放、装卸、运输、搅拌等重点 环节，采取遮盖、洒水、封闭等措 施有效控制扬尘排放。	设置清洗 设施	
《四川 省绿色 环保搅 拌站建 设、管 理和评 价标准》	靠近主要生产设施，运输方便； 适应机械化装卸作业； 易散发粉尘的仓库或堆场应布置在 厂区边缘地带或封闭区域，且位于 厂区全年最小频率风向的下风侧； 应有良好的排水条件； 骨料堆场为封闭式堆场，进出口设 置冲洗轮胎和喷淋降尘设施； 机油库房地面应具备地面防渗漏功 能，废机油应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本项目采 用全机械 化装卸作 业，堆场进 行封闭处 理，位于下 风向处，且 厂区进出 口设置有 清洗设施； 废机油交 有资质单 位处理。	符合
<p>综上，本项目建设满足《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川办发[2013]32号）、《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四川省绿色环保搅拌站建设、管理和评价标准》的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发展预拌商品混凝土是美化城市环境的一个重要举措，具有重要的社会效益，可以将分散在城市各建筑工地的现场搅拌站逐步取消，由专业商品混凝土生产企业集中生产供应，因此，可以消除各建筑工地在生产混凝土时引起的粉尘和噪声污染，另外由于商品混凝土的强度及其他各项指标的合格率在 99% 以上，因此发展商品混凝土对提高建筑工程质量也有着重大的意义。</p> <p>因此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四川省甘孜州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建设水泥混凝土搅拌站一座、设置预拌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湿拌）生产线一条，项目占地面积 3319 平方米，以碎石、水泥、粉煤灰、沙子、外加料等为原料，年产预拌商品混凝土 6000m³、预拌砂浆（湿拌）500m³、项目于 2021 年 01 月 12 日在德格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川投资备【2020-513330-30-03-515295】FGQB-0015 号</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中 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中“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类别的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建设单位委托四川甘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本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派技术人员现场踏勘和收集有关资料，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p> <p>1、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p> <p>建设单位：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p> <p>建设性质：新建</p> <p>建设地点：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p> <p>占地面积：项目用地面积为 3319m²</p> <p>建设内容：建设水泥混凝土搅拌站以及配套设施</p> <p>总投资及资金来源：100 万元，由企业自筹</p> <p>2、项目组成及建设规模</p> <p>（1）产品方案</p> <p>项目年产 6000m³ 水泥混凝土，500m³ 预拌砂浆。产品方案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产品表</p>
------	---------------------------------------------------------------------------------------------------------------------------------------------------------------------------------------------------------------------------------------------------------------------------------------------------------------------------------------------------------------------------------------------------------------------------------------------------------------------------------------------------------------------------------------------------------------------------------------------------------------------------------------------------------------------------------------------------------------------------------------------------------------------------------------------------------------------------------------------------------------------------------------------------------------------------------------------------------------------------------------------------------------------------------------------------------------------------------------------------------------------

产品名称	产量 (m ³ /a)	产品图片	产品用途	运输方式
预拌砂浆(湿拌)	500		一般用于建筑工地	罐车运输
水泥混凝土	6000		一般用于建筑工地	罐车运输

(2) 建设规模

本项目利用临时用地，新建混凝土生产线1条，年产水泥混凝土6000m³、预拌砂浆(湿拌)500m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加工区350m²、原料区200m²、成品运输区50m²)、辅助工程(地磅区20m²)、储运工程(储物间30m²)、办公生活设施(办公室50m²、食堂25m²、宿舍50m²)、公用工程(给排水、供配电等)、环保工程(“三废”处理及处置工程)。配套道路、管网、围墙、绿化、安装水电气等附属工程。本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的项目组成及主要的环境问题列表如下表：

表 2-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产生的环境问题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水泥混凝土生产线	厂内设置加工区1个占地面积350m ² ，加工区内新建水泥混凝土生产线1条，年产水泥混凝土6000m ³ 、预拌砂浆(湿拌)500m ³ ，设置于厂区中心，由螺旋输送机、搅拌主机、计量系统气动系统、控制系统、混凝土接料斗等组成。	施工粉尘、施工噪声、建筑垃圾、建筑废水、生活垃圾、生活污水、水土流失等	噪声、固废、废水、粉尘、废气
	原料场	位于水泥混凝土拌合站西侧，设置为棚架式原料堆场，占地面积约100m ² ，主要用于砂石等原料堆放。		
	水泥筒仓	设置2个水泥筒仓，用于储存水泥，单个筒仓容量为100t		
	粉煤灰仓	设置1个粉煤灰仓，用于储存粉煤灰，单个筒仓容量为100t		
	外加剂储罐	设置2个外加剂储罐，容积均为10m ³ ，位于搅拌站旁，用于外加剂储存		
	运输系统	厂内围绕搅拌站生产线和原料堆场设置运输通道	噪声、车尾气	

		地磅区	1 个，位于厂区出入口附近，占地面积 50m ² ，对运输车辆运送材料进行统计			噪声、废气、粉尘
公用工程	供水	厂区用水接附近村庄水管，区域村庄用水取自山泉水				/
	供电	依托市政电网				/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生活区	设置办公综合用房 1 个，1F，建筑面积 125 m ² ，设置办公室和住宿以及食堂。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油烟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新建 10m ³ 地理化粪池一个，2m ³ 隔油池 1 个				废水
		厂区设置轮胎冲洗平台，并设置 20m ³ 三级沉淀池，可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				
	废气治理	筒仓呼吸孔和搅拌系统粉尘	每个筒仓顶部以及搅拌机顶部设置 1 套独立的脉冲式除尘器，除尘效率均为 99%			废气、固废
		食堂油烟	安装抽油烟机，净化效率不低于 60%			
	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渣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固废
		化粪池污泥	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沉淀废渣	清掏后回用作混凝土加工生产的原材料，不外排			
		生活垃圾	经袋装化收集后送至乡镇垃圾处置点。			
		含油棉纱、手套	混入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			
		废机油	危废间暂存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地下水防治措施	重点防渗区包括：废机油暂存间 一般防渗区包括：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 厂区除一般防渗区和绿化区的其他区域进行一般混凝土硬化				—
噪声治理	合理平面布置、高噪声源进行基础减震、隔声，设置隔离围墙、绿化等措施。运输车辆限速行驶、禁鸣等措施。				—	
3、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使用设备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商品混凝土搅拌机	HZS120	1
电脑控制系统	JW-4.0	1
电气控制系统	/	1
骨料传输系统	HZ180	1
配料机	/	1
计量桶	钢结构	1
计量泵	WQ10-10-0.75	1
螺旋输送机	LSY200-6	1
装卸机	/	1
自卸汽车	ZI3257N3847C1	2
地磅	20T	1
装载机	ZL50CN	2
车载输送泵	/	1
搅拌运输罐车	/	2
储料罐	/	水泥筒仓 2 个, 粉煤灰仓 1 个

4、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将外购砂石、粉煤灰、水泥混合搅拌生产水泥混凝土，机械设备运行使用电能；生活用水、冲洗水接自区域水管。本项目主要采用的原辅材料详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清单

产品	名称	单位产品原材料消耗量	用量	备注
水泥混凝土	水泥	0.22t/m ³	1320	专用罐车装运，储存于专用储罐
	粉煤灰	0.045t/m ³	270	专用罐车装运，储存于专用储罐
	砂石	0.7t/m ³	4200	按照配料比，各种规格分别贮存，堆放于原料堆场
	外加剂	0.0075t/m ³	45	专用罐车装运，储存于外加剂箱中
砂浆 (湿拌)	水泥	0.3t/m ³	150	专用罐车装运，储存于专用储罐
	粉煤灰	0.04t/m ³	20	专用罐车装运，储存于专用储罐
	砂	1.25t/m ³	625	按照配料比，各种规格分别贮存，堆放于原料堆场
	外加剂	0.0065t/m ³	3.25	专用罐车装运，储存于外加剂箱中
能源	水	t/a	4803.6	厂区用水接附近村庄水管，区域村庄用水取自山泉水
	电	10 万 KW·h/a)	/	区域电网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1) 砂石骨料

生产用砂石骨料均直接外购符合水泥混凝土生产所需粒径要求的碎石，不在厂内进行破碎及清洗。砂石骨料是生产水泥混凝土的主要原料，含水量约 3%，骨料规格共有 4 种，包括 0~5mm、5~10mm、10~15mm 和 15~25mm。其中 0~5mm 骨料用量较多，占总

量约 50%，其他 3 种规格骨料用量占 50%，采购后直接由供货厂家运进厂区。

(2) 水泥

水泥的化学成分主要为硅酸三钙、硅酸二钙，粉状水硬性无机胶凝材料。加水搅拌后成浆体，能在空气中硬化或者在水中更好的硬化，并能把砂、石等材料牢固地胶结在一起。高温使得石膏中结晶水脱水，失去调节凝结时间的能力，当水泥拌水后，半水石膏迅速水化为二水石膏，形成针状结晶网状结构，从而引起浆体固化。

(3) 外加剂

混凝土外加剂主要为超塑化剂：超塑化剂又叫混凝土外加剂，国外一般称为超塑化剂，能产生很好的和易性（高流动性、保水性、粘聚性）更便于浇注的流态混凝土，但不降低水泥用量和强度的添加剂，在中国主要是指减水率高的高效减水剂和高性能减水剂等。主要成分为磺化三聚氰胺甲醛缩合物（SMF）、磺化萘甲醛缩合物（SNF），改性木质磺酸盐（MLS），聚羧酸高效减水剂(PCA)等,无毒、无害。在混凝土中主要起到扩散水泥、乳化发泡等作用，可克服起壳、开裂等通病，在充气砼、普通砼的地面，打底或面层使用最佳，砌筑中的砂浆饱满度高，硬化后具有抗冻、减水、防渗、耐久、抗裂、保温、隔热等作用。砂浆外加剂主要是砂浆增塑剂：主要成分为十二烷基硫酸钠、木质素磺酸钙、羟丙基甲基纤维素等，具有增稠、保水、增强、延长砂浆开放时间等多种性能，可以提高砂浆的各种物理、化学性能和耐久性。

(4) 粉煤灰

粉煤灰无毒无害，作为掺合料在混凝土中使用，能显著改善混凝土工作性，增强混凝土耐久性，大大提高混凝土后期的强度增长。

本项目原材料主要为水泥、砂石、粉煤灰、外加剂等。

原料堆场：本项目设置棚架式砂石仓 2 个，主要储存粗细砂石及河砂，砂石从原料堆场至上料仓采用铲车转运；

粉煤灰：粉煤灰储存于厂区的粉煤灰筒仓中，共计 1 个粉煤灰筒仓；

水泥：外购后散装水泥采用汽车运输，储存在厂区的水泥筒仓中,共计 2 个水泥筒仓；

外加剂：外购后采用汽车运输，储存在厂区的外加剂箱桶中；

成品：据业主提供资料，本项目产品产出后及时装车外运，厂区不设置成品储存设施。

液化气：在当地市场外购后采用摩托车运输到厂区食堂，采取用多少买多少，不在厂区储存。

本项目原料及产品运输路线主要为当地国道、省道、及乡村公路，运输至施工路段，运输时间可控制在 5 小时以内，保证了商品混凝土的质量。运输道路沿线主要敏感目标

为道路两侧分布的居民。为减轻项目物料运输对居民产生的影响，本次评价提出以下要求：

①为防止物料运输过程中扬散、抛撒等现象，运输车辆严禁超载，并加盖防尘帆布，不得超重、超载，防止发生撒漏现象。

②沿途运输途经敏感目标时应减速行驶，低速通过，减少扬尘及噪声产生。

③物料运输时段应避开上下班高峰期及节假日，避免现有道路交通堵塞。

④对于运输车辆要求驾驶员加强环保意识，行驶经过居住点等敏感地区时，必须减速行驶，限制鸣笛。

5、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

(1)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接入，完全能满足项目生产生活的用电需要。

(2) 供水

项目生产所需的碎石、河砂等均从外采购，碎石场出场的碎石均经过分级、清洗，运送到项目生产场地后不需要再次分级、清洗。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商品混凝土用水、以及员工生活用水，生产生活用水从当地村庄供水管网接取，同时生产用水部分取自回用水，能满足用水要求。

(3) 能源

本项目设置食堂和住宿，食堂采用灌装液化气和电作为能源，液化气在当地市场购买。

(4) 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用水主要分为生活用水、设备及车辆冲洗水，水泥混凝土生产废水全部进入产品。

1) 原料水

本项目水泥混凝土生产过程中需添加原料水，水泥混凝土生产用水量约为100L/m³、预拌砂浆生产用水量约为220L/m³，项目计划年产水泥混凝土6000m³、预拌砂浆500m³，则需要原料水量约710m³/a。原料水全部进入产品。

2) 设备冲洗水和车辆轮胎冲洗水

本项目水泥混凝土生产在每批次产品生产完成后，将对设备进行冲洗，据业主提供资料，冲洗用水量约5m³/d，废水产生系数按0.8计，则冲洗废水产生量约4m³/d；项目将对出场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冲洗水用量为2.0m³/d，废水产生系数按0.8计，则冲洗废水产生量约1.6m³/d。设备冲洗废水和车辆轮胎冲洗废水合计5.6m³/d，经厂区设置的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3) 生活用水

项目建成后劳动定员为 16 人，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生活用水按 12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1.92m³/d。废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则废水产生量约 1.536m³/d。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土地施肥，不外排。

4) 降尘用水

对原料堆场和场内道路洒水降尘为根据生产及天气等实际情况不定时洒水降尘，根据业主提供资料，降尘洒水用水量约为6m³/d，全部蒸发损耗。

项目水量平衡图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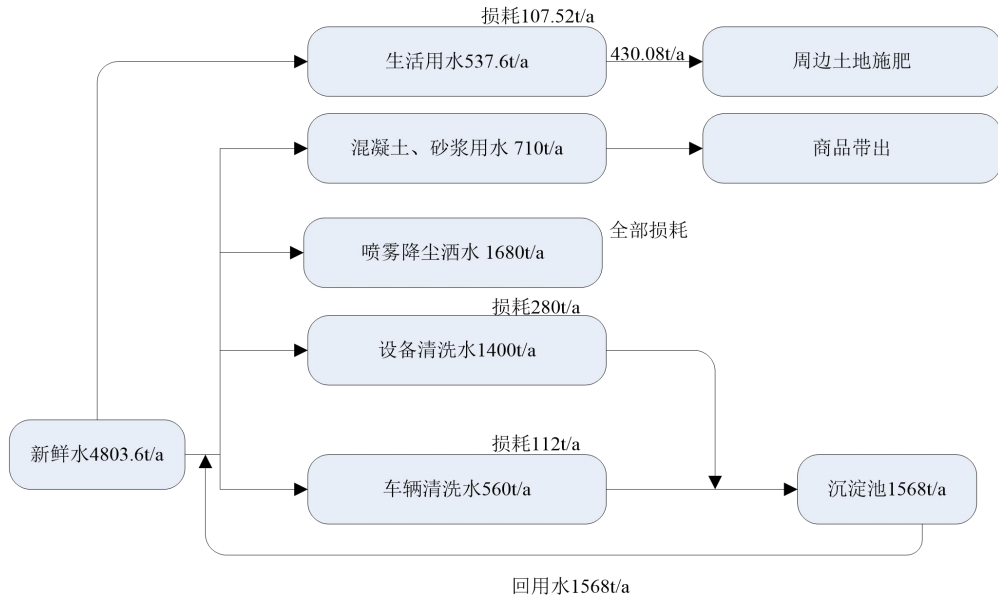


图 1-1 运营期水量平衡图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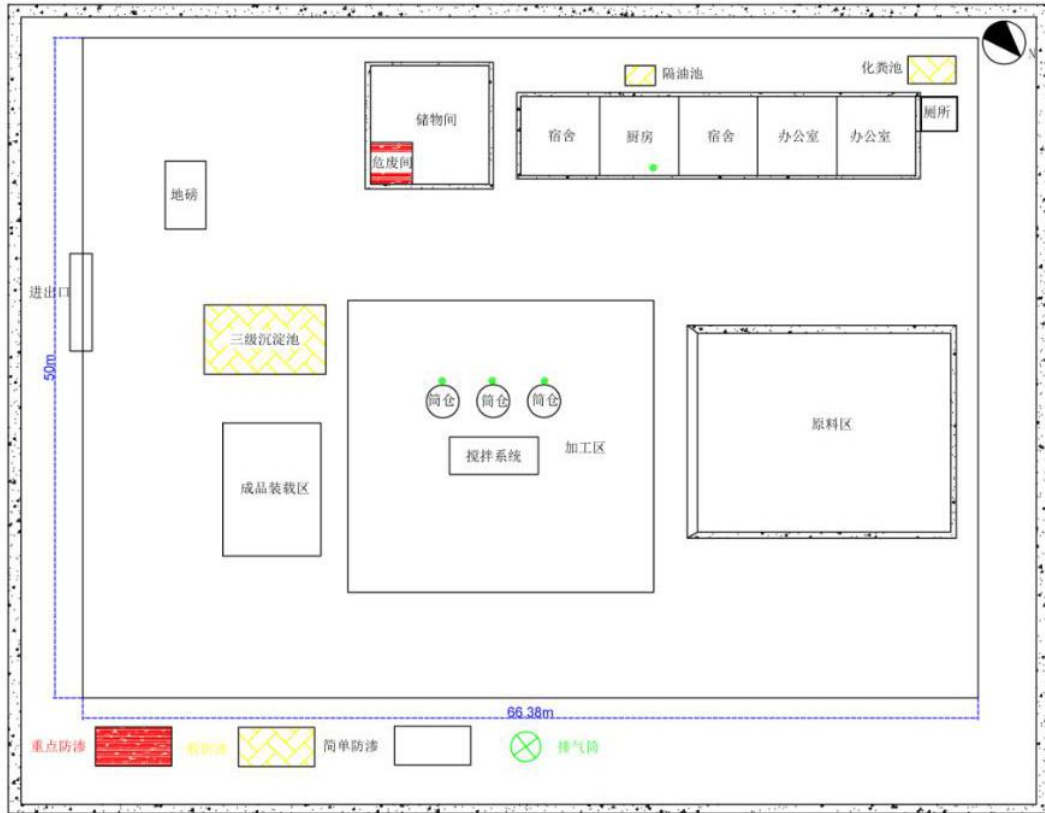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6 人，员工均在厂区食宿，生产班制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280 天。

7、项目总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功能大致分为原料区、生产区、办公和生活区。厂区出入口设置在厂区的东侧，在出入口设置地磅；办公室设置于厂区西侧，在厂区中部设置加工区、设备和车辆冲洗区布置在厂区东侧的出入口附近；并在出入口附近设置轮胎冲洗平台和 1 座沉淀

池，沉淀池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食堂附近设置一个地埋式的化粪池和隔油池，有利于对生活污水的收集处理。同时，项目在平面布置上考虑到办公生活区、生产区和原料区的相互衔接。

因此，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



(一)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间在基础工程、主体工程、装饰工程、设备安装等工序将产生噪声、扬尘、固体废弃物、少量污水和废气污染物，由于本项目工程量较小，施工工期短，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施工期产污流程见下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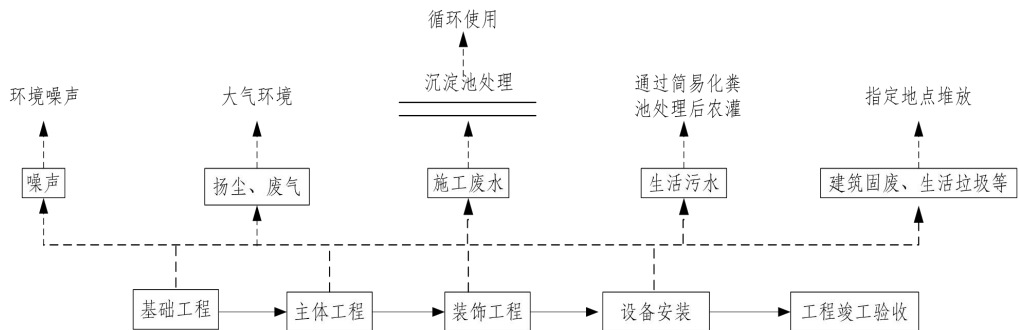


图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基础工程

项目建设基础土方（挖方、填方）、地基处理与基础工程施工时，打桩机、挖土机、

运土卡车等运行时，将主要产生噪声；同时产生扬尘和工人施工生活废水；基础工程开挖土方基本用于区域回填，场内土石方平衡，无外借土方，无弃土。

2、主体工程

施工机械运行产生噪声，挖土、堆场、汽车运输等工程产生扬尘，原材料废弃料及生产和生活污水。

3、装饰工程

本项目构筑物全部采用彩钢棚结构，不涉及装修喷涂等工程。

(一) 运营期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品为水泥混凝土6000m³、500m³预拌砂浆（湿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①水泥混凝土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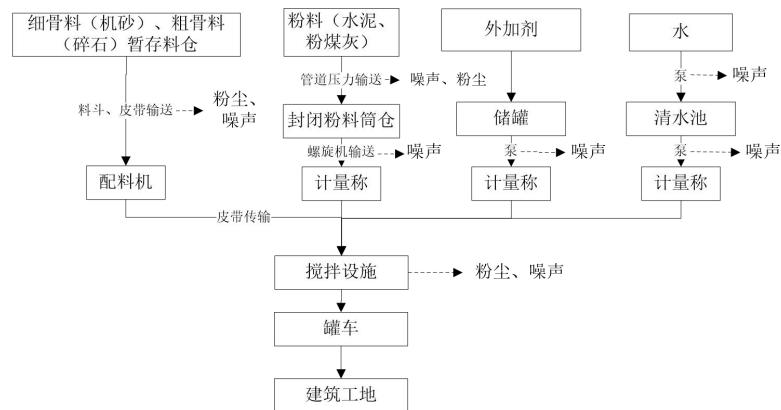


图 2-2 水泥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原料储运：将外购回来的各物料堆放至料场备用。项目使用的砂、碎石采用自卸式运输车辆，砂石料堆场采用全密闭措施，仅留车辆进出口，车辆进入后或出去后，车辆进出口关闭，防止扬尘外泄。水泥运输车（散装水泥运输车，粉粒物料运送车）自带泵送装置，通过密闭运输车辆自带粉料输送泵泵入粉料粉罐。

2、配料：生产过程中由电脑控制，按照不同型号混凝土的原料配比，对原材料进行正确称量。

3、投料：碎石、砂由装载机送入进料口，由密闭输送带输送至料库，以皮带输送方式从料仓输送至搅拌站；水泥、粉煤灰由密闭的罐车运至混凝土搅拌站，以压缩空气分别吹入散装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粉罐出料以螺旋输送机给计量器供料，搅拌用水采用水泵供水。

4、拌和

将储存在集料斗中的碎石按照规定的配合比例和允许的称量误差称量好后，用皮带

运输机送到搅拌机，同时将储存于和水泥仓中的水泥计量后通过封闭螺旋输送机输送到搅拌机，与一定量的水和外加剂在搅拌机中充分混合后成产品。

5、成品：搅拌好的混凝土由搅拌站下的卸料门放出，由搅拌车装运出厂，直接运至各建筑工地。

②预拌砂浆（湿拌）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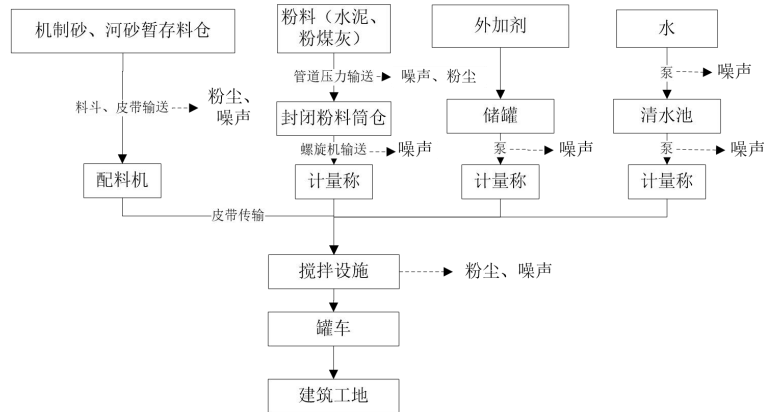


图 2-3 预拌砂浆（湿拌）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

1、原料储运：将外购回来的物料堆放至料场备用。项目使用的砂子采用自卸式运输车辆，砂子堆场采用全密闭措施，仅留车辆进出口，车辆进入后或出去后，车辆进出口关闭。水泥运输车（散装水泥运输车，粉粒物料运送车）自带泵送装置，通过密闭运输车辆自带粉料输送泵泵入粉料粉罐。

2、配料：生产过程中由电脑控制，按照不同型号的预拌砂浆原料配比，对原材料进行正确称量。

3、投料：各物料由装载机送入进料口，由密闭输送带输送至料库，以皮带输送方式从料仓输送至搅拌站；水泥、粉煤灰由密闭的罐车运至混凝土搅拌站，以压缩空气分别吹入散装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粉罐出料以螺旋输送机给计量器供料，搅拌用水采用水泵供水。

4、拌和

将储存在集料斗中的各物料按照规定的配合比例和允许的称量误差称量好后，用皮带运输机送到搅拌机，同时将储存于和水泥仓中的水泥计量后通过封闭螺旋输送机输送到搅拌机，与一定量的水和添加剂在搅拌机中充分混合后成产品。

5、成品：搅拌好的砂浆由搅拌站下的卸料门放出，由搅拌车装运出厂，直接运至各建筑工地。

③运营期污染物工序

本项目营运期产污环节如表 2-5。

表 2-5 营运期产污环节及污染物类型一览表

类型	产污环节/位置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废物类别
废气	粉料筒仓	粉尘	颗粒物
	运输车辆动力起尘量	粉尘	颗粒物
	砂石骨料运输车料装卸过程中	粉尘	颗粒物
	砂石骨料皮带机输送过程中	粉尘	颗粒物
	搅拌机搅拌过程中	粉尘	颗粒物
	食堂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
	运输车辆尾气	车辆尾气	CO、NO _x 、未完全燃烧的碳氢化合物 THC 等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 等
	车辆冲洗及设备清洗	车辆冲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	COD、SS、石油类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
固废	除尘系统	收集的粉尘	一般固废
	沉淀池	沉淀池沉渣	一般固废
	搅拌站	废预拌砂浆（湿拌）及废水泥混凝土	一般固废
	食堂	食堂隔油池油渣及餐饮泔水	一般固废
	化粪池	化粪池污泥	一般固废
	办公室、宿舍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设备检修	废机油、含油抹布及含油手套	危险废物（HW08）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历史遗留问题以及原有污染等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1、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甘孜州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周边无大型的大气污染工业分布。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来源于道路扬尘、汽车尾气等，区域地广人稀，大气扩散条件较好。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第6.2.1.1条“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选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公告中的数据或结论”。因此本次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公布的环境质量公报中的数据。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引用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官网上公布的《2019年各市州环境空气质量通报》（网址：<http://sthjt.sc.gov.cn>）。

根据通报数据，2019年甘孜州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365天，2019年SO₂全州年均值为13.1微克/立方米；NO₂全州年均值为20.6微克/立方米；PM₁₀全州年均值为18.6微克/立方米；PM_{2.5}全州年均值为11.3微克/立方米；CO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为0.6毫克/立方米；O₃日最大8小时值的第90百分位数为94微克/立方米。

项目所在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区域达标判断结果如下表3-1所示。

表3-1 区域空气质量达标判定结果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	13.1	60	达标
NO ₂		20.6	40	达标
PM ₁₀		18.6	70	达标
PM _{2.5}		11.3	35	达标
CO		0.6	4	达标
O ₃		94	1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的年平均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因此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达标区。

2、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委托四川和规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区

域 TSP 浓度进行的监测。监测的内容和要求见下表。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布点设置

序号	监测要点	监测内容及要求
1	监测时间	2020 年 4 月 3 日~2020 年 4 月 5 日
2	监测点位	1#: 项目所在地风向
3	监测项目	TSP
4	监测时间及频率	连续监测 3 天。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 3-3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单位: mg/m³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TSP
		24 小时平均
1#: 项目所在地 下风向	4 月 3 日	0.143
	4 月 4 日	0.160
	4 月 5 日	0.155
评价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0.3

由上表可知: 项目所在地 TSP 浓度在监测期间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二) 地表水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项目区域附近水体是三岔河, 环评采用资料收集和复用的方法, 对项目所在区域的水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资料的来源于四川中核艾瑞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对德格更达砂场附近三岔河的地表水环境监测报告监测数据。根据该水质监测数据对三岔河水质环境现状进行分析。具体如下:

1、引用项目测断面布设

表 3-4 引用项目地表水环境监测断面布置情况

编号	断面名称
1#	三岔河, 更达砂场建设地块上游 100m 处

2、监测指标

pH、COD、SS、氨氮、石油类、BOD、总磷、总氮共 8 项

3、监测周期及频率

连续监测三天, 每天采样一次。

4、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断面编号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PH	1#	2020. 6. 6	8. 4	6~9

		2020.6.7	8.39		
		2020.6.8	8.43		
	COD		2020.6.6	未检出	15
			2020.6.7	未检出	
			2020.6.8	未检出	
	BOD		2020.6.6	0.82	3
			2020.6.7	0.71	
			2020.6.8	1.00	
	SS		2020.6.6	20	/
			2020.6.7	20	
			2020.6.8	20	
	总磷		2020.6.6	0.02	0.1
			2020.6.7	0.03	
			2020.6.8	0.03	
	石油类		2020.6.6	0.02	0.05
			2020.6.7	0.02	
			2020.6.8	0.02	
	氨氮		2020.6.6	0.112	0.5
2020.6.7			0.115		
2020.6.8			0.093		
总氮		2020.6.6	0.375	0.5	
		2020.6.7	0.467		
		2020.6.8	0.612		

由上表可见，除 2020.6.8 日总氮指标超标 1.224 倍外，其余各监测指标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 类水域标准，总氮指标超标原因是由上游村民农村居民生活污水污染导致，本项目废水均不外排，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项目位于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经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区域 200m 范围内主要为河滩地、河流、林地，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p>根据本项目排污特点和外环境现状特征，确定环境保护目标如下：</p> <p>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p>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确保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不因项目实施降低，即评价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 <p>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p>
--------	-------------------------------------------------------------------------------------------------------------------------------------------------------------------------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为三岔河，确保项目实施后不改变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即符合评价河段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Ⅱ类水域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声学环境保护目标为以项目所在厂界 50m 范围内的噪声敏感区，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产生噪声扰民现象，其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以不减少区域内珍稀动植物种类和不破坏生态系统完整性为目标；水土流失以不增加土壤侵蚀为标准。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与厂界距离	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更达砂厂	南侧	100m	约 10 人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竹庆镇居民	西南侧	210m-500m	约 200 人	
	1 户农户	西南侧	210m	4 人	
地表水环境	三岔河	东侧	200m	/	(GB3838-2002) 中Ⅱ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项目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以不减少区域内珍稀动植物种类和不破坏生态系统完整性为目标；水土流失以不增加土壤侵蚀为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执行：

废水禁止排放。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

粉尘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1、表 3 中限值标准；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限值标准；

表 3-6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摘录）单位：mg/m³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浓度	备注
颗粒物	20	0.5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1、表 3

食堂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3-7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	85
注:本项目灶头数为1,属于小型。			

3、噪声排放标准执行: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相关规定,标准值见表3-8所示:

表3-8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70	55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标准值见表3-9所示:

表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

昼间	夜间
60	50

4、固体废物排放执行标准:

一般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36号文修改单中内容。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36号文修改单中内容。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地埋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土地施肥,不外排。故项目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评价建议本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

粉(烟)尘(有组织): 214.149kg/a;

粉(烟)尘(无组织): 2.112kg/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1、废水污染源分析</p> <p>施工期废水主要来自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p> <p>(1) 施工废水</p> <p>施工废水主要在混凝土施工、施工机械维修、清洗、工程养护过程中产生，施工废水往往呈碱性，含有石油类污染物及大量悬浮物。一般施工废水 pH 值约为 10，COD_{Cr} 浓度为 150mg/L，SS 浓度约为 1000~6000mg/L，石油类浓度为 15mg/L。施工高峰时，最大日的施工废水量约 5m³/d。</p> <p>防治措施：施工机械的含油废水的排放较为分散，其影响程度和范围有限，但石油类在自然条件下降解较慢，且对土壤理化性质及水体生物有较大影响，应当尽量给予控制；因此，应做好废油及含油废水的收集，临时机修产生的含油废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隔油池收集的废油脂交由资质单位处理。</p> <p>(2) 生活废水</p> <p>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中产生生活废水。项目施工人数以 10 人计，生活污水产生系数以 80L/人·d 计，排放量为 0.8m³/d。生活污水中主要含有 COD_{Cr}、BOD₅、SS、氨氮、动植物油等污染物，类比同类型施工场地生活废水，废水中 COD_{Cr}、BOD₅、SS、氨氮、动植物油类浓度分别为 250mg/L、150mg/L、200mg/L、30mg/L、30mg/L。</p> <p>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旱厕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施肥，不外排，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p> <p>2、废气污染源分析</p> <p>施工阶段的废气污染源主要来自施工场地内扬尘（土地开挖平整等施工土石方扬尘和细砂、水泥等易扬尘材料堆场扬尘）、汽车行驶产生的道路扬尘等。</p> <p>(1) 施工场地扬尘</p> <p>由于施工的需要，一些建材需露天堆放，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在风力作用下产生扬尘，一些施工点表层土壤需开挖、堆放，在气候干燥又有风的情况下，会产生扬尘，扬尘量可按堆场起尘的经验公式计算：</p> $Q = 2.1(V_{50} - V_0)^3 e^{-1.023w}$ <p>其中：</p> <p>Q——起尘量，kg/t·a；</p> <p>V₅₀——距地面 50m 处风速，m/s；</p>
---------------------------	-----------------------------------------------------------------------------------------------------------------------------------------------------------------------------------------------------------------------------------------------------------------------------------------------------------------------------------------------------------------------------------------------------------------------------------------------------------------------------------------------------------------------------------------------------------------------------------------------------------------------------------------------------------------------------------------------------------------------------------------------------------------------------------------------------------------------------------------------------------------------------------------------------------------------------------------------------------------------------------------------------------------------------------------------------------------------------------------

V_0 ——起尘风速，m/s；

W ——尘粒的含水率，%。

起尘量和含水率有关，因此，减少露天堆放、减少裸露地面及保证一定的含水率是减少风力起尘的有效手段。尘粒在空气中的传播扩散情况与风速等气象条件有关，也与尘粒本身的沉降速度有关，不同粒径的尘粒的沉降速度见表 4-1。

表 4-1 不同粒径尘粒的沉降速度

粒径 (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 (m/s)	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47
粒径 (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 (m/s)	0.158	0.170	0.18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 (μm)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 (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0	4.222	4.624

由上表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为 $250\mu\text{m}$ 时，沉降速度为 1.005m/s ，因此可以认为当尘粒大于 $250\mu\text{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而真正对外环境产生影响的是一些微小尘粒，且项目拟建地址位于竹庆镇居民聚集区域的下风向，因此项目施工期扬尘对居民影响程度不大。

(2) 施工道路扬尘

据有关文献报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占总扬尘的 60% 以上，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尘土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W}{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5}$$

其中：

Q ——汽车行驶时的扬尘， $\text{kg}/\text{km}\cdot\text{辆}$ ；

V ——汽车车速， km/h ；

W ——汽车载重量， t ；

P ——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2 。

表 4-2 中为一辆 10t 卡车，通过长度为 1km 的路面时，路面不同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的扬尘量。

表 4-2 在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

车速	P	0.1	0.2	0.3	0.4	0.5	1.0
5(km/h)		0.051	0.086	0.116	0.144	0.171	0.287
10(km/h)		0.102	0.171	0.232	0.289	0.341	0.574
15(km/h)		0.153	0.257	0.349	0.433	0.512	0.861
20(km/h)		0.255	0.429	0.582	0.722	0.853	1.435

由上表可知，在路面同样清洁程度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扬尘量越大。因此减速行驶及保持路面的清洁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办法。

(3) 防治措施：

①文明施工，定期对地面洒水，并对撒落在路面的渣土尽快清除。

②在施工场地对施工车辆实施限速行驶，同时施工现场主要运输道路尽量采用硬化路面并进行洒水抑尘；在施工场地出口放置防尘垫，对运输车辆现场设置洗车场，用水清洗车体和轮胎，清洗用水进行统一收集，不得向水体排放。

③禁止在风天进行渣土堆放作业，建材堆放地点相对集中，临时废弃土石堆场及时清运，并对堆场必须以毡布覆盖，不得有裸土，并且裸露地面进行硬化和绿化，减少建材的露天堆放时间；开挖出的土石方应加强围栏，表面用毡布覆盖，并及时将回填开挖土石方。

④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印发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川办发[2013]32号）制定的《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严格控制建设施工扬尘，灰霾天应禁止施工。建设工地应做到“六必须”、“六不准”：

a. 必须湿法作业，必须打围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设备，必须配齐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

b. 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超载，不准高空抛洒建渣，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

⑤此外，为进一步减轻扬尘污染，评价要求施工单位应落实湿法作业，打围作业，硬化道路，设置冲洗设施、设备，配齐保洁人员，定时清扫施工现场等规定，同时施工单位应落实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超载，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等规定。

3、噪声污染源分析

施工阶段的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

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造成，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建筑物砌筑时的锤打声、装卸建材的撞击声、施工人员的吆喝声、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运输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施工机械噪声以及振动。

物料运输车辆类型及其声级值见表 4-3。

表 4-3 交通运输车辆噪声

施工阶段	运输内容	车辆类型	声源强度 [dB(A)]
土方阶段	填方运输	大型载重车	84~89
底板及结构阶段	钢筋、商品混凝土	混凝土罐车、载重车	80~85
装修阶段	各种装修材料及必备设备	轻型载重卡车	75~80

施工期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源强见表 4-4，当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产生噪声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加 3-8dB，一般不会超过 10dB。

表 4-4 施工期噪声声源源强表 单位：dB (A)

施工阶段	声源	声源强度	施工阶段	声源	声源强度
土石方阶段	挖土机	78~96	装修、安 装阶段	电钻	100~105
	空压机	75~85		手工钻	100~105
底板与结 构阶段	混凝土输送泵	90~100		云石机	100~110
	振捣器	100~105		角向磨光机	100~115
	电锯	100~105		无齿锯	105
	电焊机	90~95			
	空压机	75~85			

防治措施：

- ①工程施工时，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
- ②材料运输等汽车进场要求专人指挥，场内运输车辆禁止随意鸣笛。
- ③材料搬运应该轻拿轻放，严禁抛掷。
- ④施工场地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集中布置远离环境敏感点。

4、固体废物污染源分析

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对原厂清整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过程产生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1) 建筑垃圾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有建材损耗产生的垃圾、建筑垃圾等，包括砂土、石块、水泥、碎木料、锯木屑、废金属、钢筋、铁丝等杂物。经估算，施工期建筑垃圾约为 2t。

(3) 生活垃圾

在施工期间，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垃圾中主要含剩饭、菜叶等有机物，易腐烂发愁并滋生蚊蝇，若不及时处理，则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项目施工人数以 10 人计，生活垃圾产生系数以 0.5kg/人·d 计，施工工期按 3 个月计，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0kg。

5、生态影响

项目建设地为荒草地，未发现国家明文规定的珍稀动植物群落，项目施工期建设对

	<p>动植物的影响较小。对水土流失的影响主要在施工期，施工期由于项目施工、机械碾压等原因，扰动了表土结构，致使土体抗蚀能力降低，土壤侵蚀加剧，堆放弃渣如不采取相应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将导致水土流失大量增加。因此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环评提出以下水土流失防护措施：</p> <p>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大面积破土的土建施工尽量避开雨季。</p> <p>②项目应尽量减少开挖面积以及减少施工面的裸露时间，对新产生的裸露地表的松土及时压实，施工单位应根据施工进度及时进行绿化。</p> <p>③在施工期对项目区域地面进行硬化；</p> <p>④在施工场地内新建临时排水沟以及临时沉砂池；</p> <p>综上所述，施工过程中，若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采取到位，产生的新增水土流失能得到有效控制，不会给项目区及其周边环境带来危害。</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一) 废气</p> <p>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料筒仓呼吸口粉尘（有组织）、物料运输、储存和装卸粉尘（无组织）、搅拌粉尘（无组织）、食堂油烟。</p> <p>1、筒仓呼吸口粉尘（有组织）</p> <p>本项目设有3个筒仓，水泥、粉煤灰在罐装过程中，由于通过管道进入筒仓时进料口在筒仓下方，罐装车通过气力输送将水泥、粉煤灰等送至筒仓，此时粉尘会随筒仓里的空气从筒仓顶部的排气孔中排出。本项目水泥、粉煤灰用量1760t/a，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排放因子为0.12kg/t物料，则项目筒仓呼吸口粉尘产生量约211.2kg/a。</p> <p>罐车散装运输的水泥、粉煤灰采用压力输送转移至粉料筒仓，压力输送机为密闭输送，不受风力影响，在整个输送系统，粉尘产生量可忽略不计。</p> <p>项目在筒仓放空口处安装自动衔接输料口，同时出料车辆出口也相应配套自动衔接接口，待每次放料结束后先关闭筒库放料口阀门，然后出料车辆才能行驶，粉尘产生量可忽略不计。</p> <p>本项目筒仓均配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共3套，每个筒仓内各1套，风量均为2500m³/h，除尘效率为99%以上），由于水泥筒仓之间相邻，距离小于排气口高度之和，故可等效为一个排气口，排放高度均为15m，故经核实，等效排气筒排放高度约15m，风机风量合计为7500m³/h。控尘效率按99%计算，则放空口粉尘排放量为2.112kg/a(0.00094kg/h)。排放浓度为0.1257mg/m³。能够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中水泥制品生产的限值要求（20mg/m³）。因此，经以上措施后项目筒仓粉尘对周</p>

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本项目脉冲布袋除尘器主要由滤芯和滤盖组成。脉冲布袋除尘器的原理为,根据水泥、粉煤灰等各种粉末状物质的通过孔径,设计收尘器的滤芯,通过最大直径及附着力作用给滤芯孔径的影响作用,满足各粉末状物质过滤要求。该除尘器经过国内许多水泥厂、水泥混凝土搅拌站试验,效果良好,是专门的粉末的除尘器,其除尘效率可以达到99%以上。

表 7-6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 (kg/a)
一般排放口 (高度 15m、排气筒内径 0.05m、排气筒温度 25℃)					
排气筒地理坐标 (98° 51' 42.74906" ; 32° 8' 33.66194")					
1	粉尘等效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0.1257	0.00094	2.112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2.112
核算过程: 筒仓呼吸口粉尘年排放量=原材料用量×产污系数×收集效率×排放效率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2.112
执行标准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中水泥制品生产的限值要求(20mg/m ³)			

2、物料运输、储存和装卸粉尘(无组织)

源强: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在砂石及粉料储存、运输、卸料等工序中粉尘的产生系数为0.32kg/t原料。砂石及粉料总用量约6.585t/a,故粉尘无组织排放量约210.72kg/a。

治理措施:本项目设置棚架式砂石仓,三面围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对砂石加盖防风抑尘网,可较大程度的减少原料储存产生的风力扬尘。再进一步加强铲车操作管理(降低铲车跌落高度)、道路清扫洒水、出场车辆冲洗,铲车转运时对铲车装载的砂石表面进行洒水,并对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物料运输、储存和装卸粉尘将较大幅度减少。

排放量:砂石骨料和粉料输送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在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可使该部分粉尘排放量减少90%左右,则本项目的物料运输、储存和装卸粉尘无组织排放量约210.72kg/a,0.094kg/h。

3、搅拌粉尘(无组织)

产生量:本项目物料通过螺旋输送加入密闭搅拌主机,物料加入的同时加入搅拌用

水。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搅拌排放因子为 0.02kg/t 物料，本项目物料搅拌总量为 6.585t，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131.7/a。

治理措施：本项目设置一台密闭搅拌机，搅拌机上方安装脉冲布袋除尘器。搅拌粉尘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效率为 99%、设计风量为 2500m³/h）无组织排放。搅拌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1.317kg/a（0.00059kg/h）。

综上，项目无组织排放粉尘总量为 212.037kg/a（0.0947kg/h），能够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要求。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搅拌粉尘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车辆扬尘（无组织）

项目原料、产品进出厂均采用公路运输方式，该过程中道路扬尘会对项目周边及运输道路沿线的居民造成一定影响。项目车辆扬尘产生量统计如下。

本次主要统计车辆在厂内行驶的道路起尘量，按下列经验公式估算：

$$Q = 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运输车辆行驶的扬尘，kg/km·辆；

V：运输车辆行驶的速度，km/h；

W：运输车辆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运输车辆在场内平均行驶路程取 100m，平均每天发空车、重载 10 车次；空车重约 10t，重车重约 30t，行驶速度以 20km/h 计。在不同路面清洁度情况下扬尘量计算结果见下表。

治理措施：场地进行洒水降尘。对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并设置轮胎冲洗设施，厂区道路及时清扫，保持厂区地面清洁，干燥和大风天气应加强洒水降尘，保持地面湿润，并及时清扫道路，设置车辆遮盖措施，确保物料不露出；控制车速。

治理效果：项目道路路面清洁度按 0.2kg/m² 计，经计算，项目汽车动力起尘量为空车 0.3435kg/km·辆，重车 0.8738kg/km·辆，则拟建项目地面动力扬尘产生量约为 340.8435 kg/a，经过洒水降尘等治理措施后（处理效率取 60%），无组织排放 136.3374 kg/a（0.0609kg/h）。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车辆扬尘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5、食堂油烟

本项目设置 1 个食堂，食堂采用电和灌装液化气作为能源，营运后将有油烟废气产生。本项目在厂区就餐人数为 15 人，食用油用量按人均 30g/（cap·d）计为 0.45kg/d，挥发量按总耗油量的 3%计，则油烟产生量约为 0.0135kg/d（3.78kg/a），经油烟净化后

排放量为 1.512kg/a。本项目食堂共 1 个灶台，抽油烟机的处理风量为 2000m³/h，排放时间按 5h/d 计，则总产生量为 1 万 m³/d，油烟产生浓度为 1.35mg/m³。

本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经抽油烟机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油烟净化效率可达 60%，油烟排放浓度为 0.54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要求，即饮食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³。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食堂油烟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6、汽车尾气

进出厂区的车辆主要为原材料、砂石料运输车辆。汽车尾气中主要含有 CO、NO_x、未完全燃烧的碳氢化合物 THC。由于进入厂区的车流为间断、分散排放，污染物排放量很小，不会对项目产生污染影响。

表 7-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算年排放量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物料运输、储存和装卸粉尘	颗粒物	洒水控尘等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0.5	210.72 kg/a
2	搅拌粉尘	颗粒物	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0.5	1.317kg/a
3	车辆扬尘	颗粒物	洒水控尘等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136.3374 kg/a
4	汽车尾气	CO、NO _x 等	自然扩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少量

（二）废水

1、废水产生量

1) 原料水

本项目水泥混凝土生产过程中需添加原料水，水泥混凝土生产用水量约为100L/m³、预拌砂浆生产用水量约为220L/m³，项目计划年产水泥混凝土6000m³、预拌砂浆500m³，则需要原料水量约710m³/a。原料水全部进入产品，无废水外排。

2) 设备冲洗水和车辆轮胎冲洗水

本项目水泥混凝土生产在每批次产品生产完成后，将对设备进行冲洗，据业主提供资料，冲洗用水量约5m³/d，废水产生系数按0.8计，则冲洗废水产生量约4m³/d；项目将对出场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冲洗水用量为2.0m³/d，废水产生系数按0.8计，则冲洗废水产生量约1.6m³/d。设备冲洗废水和车辆轮胎冲洗废水合计5.6m³/d，经厂区设置的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3) 生活用水

项目建成后劳动定员为16人，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生活用水按120L/人·d计，则生活用水量为1.92m³/d。废水产生系数按0.8计，则废水产生量约1.536m³/d。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土地施肥，不外排。

4) 降尘用水

对原料堆场和场内道路洒水降尘为根据生产及天气等实际情况不定时洒水降尘，根据业主提供资料，降尘洒水用水量约为6m³/d，全部蒸发损耗，不外排。

5) 初期雨水

项目厂区内由于雨水的冲刷，使初期雨水中含有一定量的SS和砂石杂质，初期雨水每次量 $Q=当地暴雨平均强度 \times 集雨面积 \times 15分钟$ 。根据德格县气象局观测资料统计，多年平均降雨量为621.4mm，每年降雨集中在6~9月，其降雨量达500.9mm，占全年降雨量的80.0%，月平均降雨量最多为133.9mm(7月)，最少为1.6mm(12月)。该区内暴雨最大强度按10mm/h计，15分钟产生雨水为初期雨水，项目集雨面积按3000m²，计算得到本项目初期雨水最大量为7.5m³。

2、防治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并结合本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评价要求项目新建10m³埋地式化粪池一个，设置2m³隔油池1个，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再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埋地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土地施肥，不外排。

厂区应设置总容积为20m³的三级沉淀池1个，轮胎冲洗设施设置于厂区进出口处，将轮胎冲洗废水与设备冲洗废水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同时，沉淀池可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建设单位应在厂区四周设置雨水导排沟，初期雨水收集进行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后期雨水通过厂区沟渠排入三岔河。

本项目设备冲洗废水和车辆轮胎冲洗废水量共计 5.6m³/d，项目设置容积为 20m³ 的三级沉淀池 1 个，沉淀池剩余容量约 14.4m³，本项目初期雨水最大量为 7.5m³，故沉淀池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规模可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在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能够实现零排放，此方案技术、经济可行的，不会对当地的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三) 噪声

1、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混凝土搅拌、运输车辆、物料传输装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及设备运行噪声，声波特点为以连续声能为主。

本项目产生噪声的主要设备噪声声级见表 5-6。

表 5-6 主要产噪设备及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台)	产生强度 dB (A)	排放 规律	噪声防治措施	排放强度 dB (A)	叠加后的噪声 源强 dB (A)
1	螺旋输送机	1	75	连续	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60	75.2
2	搅拌机	1	95	连续	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75	
3	水泵	1	85	连续	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65	
4	皮带输送机	1	80	连续	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60	
5	装载机	1	85	连续	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65	
6	空压机	1	105	连续	设置单独的空压机房	65	

为防止本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区域环境的影响，保证噪声达标，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在选型上使用国内外先进的低噪声设备。

②距离衰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布置，通过距离衰减噪声。

③加强管理，夜间（22:00~06:00）和午休时间（12:00~13:00）不生产。禁止车辆超速和随意鸣笛，禁止野蛮装卸，合理安排运输路线，控制运输速度，在场镇和居民密集区运输时，限速行驶，控制鸣笛。

④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加强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防止设备带故障使用，防止异常噪声产生。

通过采取上述噪声治理措施后，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发生噪声扰民。

2、厂界噪声达标情况

根据项目设计方案，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主要为合理平面布置、高噪声源进行基础减震、隔声，预计降噪效果约 10~30dB（A）。噪声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噪声预测模式，公式如下：

a、建设项目噪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b、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章节 9.2：进行边界噪声评价时，新建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

按照以上预测模式及预测参数对项目的设备噪声对厂界噪声进行预测和评价，各噪声源强距厂界距离见表 7-10，通过噪声环评助手系统，得出结果见表 7-11。

表 7-10 各噪声源强距厂界的距离

厂界东	厂界南	厂界西	厂界北	最近居民
28m	33m	38m	17m	南侧厂界外 210m

表 7-11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预测点名称	昼间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值
1#	厂界东	46.26	/	/	60
2#	厂界南	44.83	/	/	60
3#	厂界西	43.60	/	/	60
4#	厂界北	50.59	/	/	60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从以上预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噪声在采取合理平面布置、选用低噪设备，加强设备管理与维护；高噪声源进行基础减震、隔声、绿化等措施。运输车辆限速行驶、禁鸣、设置限速标识等措施前提下，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种类主要有以下几种：

（1）一般固体废物

①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后会产生收集粉尘，根据除尘器去除效率，粉尘收集量为 339.471kg/a，主要成分为水泥、粉煤灰粉末等，可回用于生产。

②对设备、车辆清洗产生的废水以及初期雨水采用沉淀池沉淀处理后产生的沉渣，主要成分为砂及少量碎石等，清掏后回用作商品混凝土加工生产的原材料，不外排。类比同类型项目，沉渣产生量约为 1.5t/a。

③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 0.5kg/d 计，职工人数约为 16 人，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8kg/d (2.24t/a)。设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设施，并及时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

④化粪池污泥

类比同类型项目，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0.05t/a，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后用于农肥。

⑤隔油池废油脂:食堂隔油池产生的废油脂量约为 0.1t/a，环评要求，建设单位要妥善收集隔油池产生的废油脂，并交同取得相应资质的专业处置单位处理，不得擅自排放、倾倒。

（2）危险废物

检修废物：本项目厂区车辆和设备检修将产生检修废物，检修废物主要包括废机油、废棉纱、废手套等，其中废棉纱、废手套年产生量 0.01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中 HW49，其他废物；废机油产生量约 0.08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中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含油手套、棉纱属于全部环节豁免类物品，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机油不属于豁免类物品，全过程按危险废物管理，暂存于危险暂存间。因此，项目检修废物中废棉纱、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废机油经单独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1) 机油的理化性质

表 7-12 机油的理化性质一览表

标识	中文名	机油、润滑油	英文名	Lubricant base		危险货物编号	/
	分子式	/	分子量	230~500	UN编号	/	CAS编号 8002-05-9
	危险类别	/					

	理化性质	性状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		
		熔点（℃）	/	临界压力（Mpa）	/
		沸点（℃）	/	相对密度（水=1）	0.91
		饱和蒸汽压（kpa）	/	相对密度（空气=1）	/
		临界温度（℃）	/	燃烧热（KJ·mol）	/
		溶解性	不溶于水		
	燃烧爆炸危险性	燃烧性	可燃	闪点（℃）	22
		爆炸极限（%）	/	最小点火能（MJ）	/
		引燃温度（℃）	248	最大爆炸压力（Mpa）	/
		危险特性	遇明火、高热可燃。		
		灭火方法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灭火剂：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禁忌物	/	稳定性	稳定
	毒性及健康危害	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聚合危害 不聚合
		急性毒性	LD50（mg/kg，大鼠经口）	/	LC50（mg/kg） /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脂性肺炎。慢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皮炎。可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有资料报道，接触石油机油类的工人，有致癌的病例报告。		
2) 管理要求					
<p>同时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三防”措施，“三防”措施指危废间地面要防渗漏须作硬化处理，危废间屋顶封闭防扬散、危废间上锁防流失，同时还要设置围堰，防止废液渗漏和外泄，避免污染环境。危废间的危险废物贮存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一年，企业应将收集的危险废物及时贮存至危废间，同时建立危险废物出入库台账，如实记录和规范记录危险废物入库和贮存情况，包括名称、种类、数量、来源、出入库时间、去向、交接人签字等内容。</p>					
(五) 地下水影响分析					
<p>正常情况下，对地下水的污染主要是由于污染物迁移穿过包气带进入含水层造成。由于项目所在地属于地下水非敏感区域，加之项目无废水外排，同时环评建议建设单位严格落实厂区的分区防渗措施以及污水管道的维护保养，确保无跑、冒、滴、漏得现象存在，因此废水污染物对地下水水质的影响较小。</p>					
综上所述，由污染途径及对应措施分析可知，项目对可能产生地下水影响的各项途					

径均进行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地下水污染。

评价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提出以下分区防渗措施：

表 7-12 项目分区防渗措施一览表

防渗分区	设施内容	措施
重点防渗区	废机油暂存间	采取“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的方式防渗，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防渗要求。
一般防渗区	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	采取“防渗混凝土+黏土防渗层”，保证各单元防水层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
简单防渗区	厂区除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绿化区的其他区域	一般混凝土硬化

（六）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影响分析

自然环境中各种物质之间都存在着物质和能量的交换与循环，经常处于一种相对平衡的状态。如果污染物进入土壤中就会使物质组成发生变化，并破坏土壤物质原有的平衡，造成土壤污染。但另一方面，当各种物质进入土壤后，土壤随即显示出来的自净能力，也就是通过在土壤环境中发生物理、物理化学、化学和生物化学等一系列反应过程，促使污染物质逐渐分解或消失。土壤的自净能力主要来自于土壤颗粒物层对污染物有过滤、吸附等作用，土壤微生物有强大生物降解能力，土壤本身对酸碱度的改变具有相当缓冲能力以及大量的土壤胶体表面能降低反应的活化能，成为很多污染物转化反应的良好催化剂。此外，土壤空气中的氧可作为氧化剂，土壤水分可作为溶剂，这些也都是土壤的自净因素。

（2）防治措施

为防止通过其它途径影响周围土壤环境，本环评要求：拟建工程计划采取如下措施：

①管道、阀门采用优质产品并派专人负责随时观察地上管道、阀门，如出现渗漏问题及时解决；对工艺要求必须地下走管的管道、阀门设专用防渗管沟，管沟上设活动观察顶盖，以便出现渗漏问题及时观察、解决。

②在当地环境和农业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与指导下，加强对厂区周围土壤环境的定期监测，建立土壤环境质量动态监测系统，及时反馈污染控制信息。

综上，评价认为，经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不明显。

（七）原料及成品运输过程中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原料运输路线主要为当地国道、省道、乡村公路等，运输道路沿线主要敏感

目标为道路两侧居民。为减轻项目物料运输对居民产生的影响，本次环评要求：

①为防止物料运输过程中扬散、抛撒等现象，运输车辆严禁超载，并加盖防尘帆布，不得超重、超载，防止发生撒漏现象。

②沿途运输途径敏感目标时应减速行驶，低速通过，减少扬尘及噪声产生。

③物料运输时段应避开上下班高峰期及节假日，避免现有道路交通堵塞。

④对于运输车辆要求驾驶员加强环保意识，行驶经过居住点等敏感地区时，必须减速行驶，限制鸣笛。

⑤加强车辆检查和管理，防止车辆状况不佳导致物料泄露。

（八）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风险识别

针对本项目的生产特点，对可能发生的事故风险进行环境影响分析很有必要，以便提出防范及应急措施，力求将环境风险降至最低。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情况如下：

①液态化学品泄漏

本项目危废间废机油存放的过程中存在泄漏风险，造成地表水、地下水、土壤污染。

②除尘设备故障

当除尘设备发生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粉料筒仓粉尘将超标排入大气，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

③生产废水沉淀池渗漏

沉淀池一旦其发生破裂或者渗漏等事故，将有大量的生产废水排放至周边水环境中，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大。

2、环境风险分析

①废机油泄漏控制措施

为防止废机油泄漏，危险废物暂存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进行设计，确保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除以上管理措施外，针对不同危险品的性质，还应采取相应管理措施。通过采取上述一系列安全和预防措施，可以有效地控制或缓解危险化学品的使用的环境风险。

②除尘设备故障控制措施

当除尘设备发生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若设备仍在正常运行，产生的大量粉尘将直接排放到周围环境空气中，造成环境污染。

因此，建设单位应加强对除尘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确保其一直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一旦出现故障，应立即停产检修或更换设备。从而保证粉尘得到有效治理，保护项目所

在区域的环境空气不受污染。

③沉淀池渗漏防范措施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加强对沉淀池的管理与维护，并定期对其进行加固，以防止渗漏；为此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建造时需严控沉淀池质量；一旦发生渗漏立即停止生产，并进行修护。

3、应急措施及预案

预防是防止事故发生的根本措施，但也应有应急措施，一旦发生事故，处置是否得当，关系到事故蔓延的范围和损失大小。项目建成后，应建立健全的事故应急救援网络。建设单位要和周边环境敏感点组成联合事故应急网络，抢险用具配置、急救方案确定中均要求同时考虑，在进行各种演习中必须有周边环境敏感点居民共同参加。

(1) 预案制定前的准备

制定危险源及其潜在的危险危害。主要包括危险品的状态、数量、危险特征、工艺流程，发生事故时的可能途径、事故性质、危害范围、发生频率、危险等级，并确定一般、重大灾害事故危险源。

(2) 预案的主要内容

① 应急计划区

对厂区平面布置进行介绍，对项目生产、使用、贮存和运输化学品的数量、危险性质及可能引起重大事故进行初步分析，详细说明厂区化学品的数量及分布，确定应急计划区并给出分布图。

② 指挥机构及人员

主要包括指挥人员的名单、职责、临时替代者，不同事故时的不同指挥地点，常规值班表。

③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根据工程特征，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④ 应急求援保障

规定并明确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并落实专人管理。

⑤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主要包括事故报警电话号码、通讯、联络方法、较远距离的信号联络，突发停电、雷电暴雨等特殊情况下的报警、通讯、联络。

⑥ 应急措施

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和控制措施，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

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提供决策依据；二是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包括事故现场、临近区域及控制防火区域，明确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制定不同事故时不同救援方案和程序（例如火灾爆炸应急方案和程序、停水、电、气应急措施等），并配有清晰的图示，明确职工自救、互救方法，规定伤员转运途中的医护技术要求，制定医护人员的常规值班表、详细地址和联络途径，确定现场急救点并设置明显标志。

⑦人员撤离计划

包括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及撤离组织计划，明确事故现场、工厂邻近区域、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制定医疗救护程序。详细规定事故情况下紧急集结点及周边居民区的紧急集结点，确定紧急事故情况下的安全疏散路线。

⑧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提出事故现场善后处理和恢复措施及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⑨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要定期安排人员进行培训与演练，必要时包括附近的居民。

⑩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工厂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4、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风险主要来自存放点和使用设备，通过风险识别，针对提出了风险防范措施，并以预防为主制定风险应急措施，制定应急预案。企业今后需要进一步加强管理和监控，将风险事故率降到最低点；项目在发生风险事故后如能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确保事故不扩大，将不会对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危险。

本项目存在一定风险，但项目的风险处于环境可接受的水平，项目风险防范措施可行。因此，项目从环境风险角度可行。

（九）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是指工程在施工期、运行期执行和遵守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环境监督，调整和制定环境保护规划和目标，把不利影响减免到最低限度，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及时调整工程运行方式和环境保护措施，最终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取得更好的综合效益。

1、管理机构组成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机构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共同组成，进行施工期的环境监理；运行期的环境管理机构为建设单位，负责具体的环境管理和监测，环境监测可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单位进行。环评要求项目业主在运营期设置环保办，安排工作人员，负责组织、协调和监督项目运营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环境保护宣传和教育、以及有关环境保护对外协调工作，加强与环保部门的联系。

2、环境管理机构职责

环境管理机构负责项目施工期与运营期限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工作，主要职责：

(1) 编制、提出项目施工期、运行期的短期环境保护计划，以及项目的长远环境保护规划；

(2) 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直接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领导，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做好环保工作；

(3) 领导并组织环境监测工作，制定和实施环境监测方案，整理和处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与监测档案，定期向主管部门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上报；

(4) 在项目施工期负责监督环保设施的施工、安装、调试等，落实“三同时”制度；

(5) 监察项目污水排放是否做到清污分流，加强对项目污水管网的维护，并确保污水正确接污水处理池；

(6) 制定和实施职工的环境保护培训方案，提高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

(7) 维护污水处理设施、降噪设备及除尘系统等环保设备，使之正常运转；

(8) 制定合理的生活垃圾收集方案与运输计划，保持厂区内道路清洁，以减轻面源污染的影响；

(9) 负责全厂区的环境管理工作。

3、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

(1)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项目施工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2) 负责所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3) 工程装修涉及扬尘产生环节，应采取相应的围挡和洒水抑尘等措施，避免二次扬尘；

(4)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施工机械要合理有序调度，不得在白天 12:~14: 00 和夜间 22: 00~6: 00 之间进行施工。

4、运营期环境保护管理

(1) 工程建设应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切实贯彻“预防为主、全面规划、综合防治、因地制宜、加强管理、注重实效”和“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恢复、谁利用谁补偿”的政策，把“三同时”制度落实到实处，处理好“三废”污染。

(2)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项目运行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3) 负责所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建议。

(4) 负责运行期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5) 项目运行期的环境管理由项目业主承担，并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6) 在晚上十点以后，项目必须停止生产作业及车辆运输作业，尽量做到生产作业不扰民。

建设工程应严格按照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合理布局，精心设计，精心施工，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住建部文件《关于有效控制城市扬尘污染的通知》要求文明施工，按照本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施工期、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最大限度的改善项目的环境质量。

(十) 环保设施管理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特别是加强对除尘器的定期检查和维修、检修环保设施，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定期检查厂区污水处理系统，确保污水管网的畅通，污水顺利接入厂区污水设施进行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3、制定管理制度，定期检查降噪设备，并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做好维修记录，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控制噪声声值。

4、生活垃圾用垃圾袋装好后储存在专用垃圾桶内，密闭存放，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处理；隔油池废油脂定期打捞，交由有资质的专门单位进行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若工程范围、工程内容以及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在项目开工前或变更工程开工前，依法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由建设单位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夹审批部门和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备案。

5、环评要求项目设置专门人员负责各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制定各系统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定期对各种环保设备、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使之能保持在高效、正常地运行状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十一) 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指项目在建设期、运行期对主要污染对象进行的环境采集、检验、数据处理和编制报告等活动，环境监测为环境保护管理提供科学的依据。根据本建设项目特点，不需设置专职的环境监测机构和人员，日常的环境监测工作可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单位进行。

该项目的环境监测计划为：

1、废气：无组织和有组织排放的粉尘

监测项目：TSP（无组织）、TSP（有组织）

监测点位：有组织排放口、厂址上下风向

监测频次：每年一次

2、噪声：厂界噪声

监测项目：昼、夜等效 A 声级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

监测频率：每季度一次

十一、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0.8%，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7-18。

表 7-18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大气 污染 物	施工 期	扬尘	车辆密闭运输，减速行驶，场区道路清扫、洒水降尘，对易起尘材料进行遮挡、覆盖等措施	0.3
		运输车辆尾气	加强车辆维护保养	
	运营 期	物料运输、储存和装卸粉尘	设置半封闭式原料堆场，即设置三面围挡顶设棚的原料堆场，加强铲车操作管理、场地清扫、洒水抑尘出场车辆车轮冲洗，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原料堆场、上料仓定期进行喷雾抑尘等	1.0
		筒仓呼吸孔和搅拌楼呼吸孔粉尘	每个筒仓及搅拌机顶部均设置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共 4 套），除尘效率均为 99%以上	纳入主体工程

		地面动力扬尘	及时清扫道路，洒水降尘，轮胎冲洗、加强管理等	0.5	
		食堂油烟	安装抽油烟机，净化效率不低于 60%	0.2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废水	在施工场地内设置 1 个施工期临时沉淀池，容积 5m ³	0.5
			生活污水	依托附近居民现有旱厕，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处理后用于土地施肥利用，不外排	
		运营期	生活污水	设置化粪池及隔油池（10m ³ 化粪池一个，2m ³ 隔油池 1 个），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再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土地施肥，不外排	1.0
			初期雨水 生产废水	设置一个三级沉淀池处理生产废水，容积为 20m ³ ，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	2.0
	固体废物	施工期	建筑垃圾	集中收集后运往当地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点处置	0.2
			生活垃圾	收集后定期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	
		运营期	除尘灰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2.0
			沉淀废渣	清掏后回用作商品混凝土加工生产的原材料，不外排	
			生活垃圾	收集后定期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	
			含油棉纱、手套	属豁免管理的危险废物，混入生活垃圾收集后，收集后定期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	
			废机油	单独收集暂存于已规范设置的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油脂	废油脂交专业单位处理			
	噪声	施工期	施工机械噪声、运输车辆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车辆进场要求专人指挥	0.1
		运营期	机械设备	合理平面布置、选用低噪设备，加强设备管理与维护；高噪声源进行基础减震、隔声绿化等措施；运输车辆限速行驶、禁鸣、设置限速标识等措施。	纳入主体工程
地下水	分区防渗	重点防渗区包括：废机油暂存间 一般防渗区包括：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 厂区除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绿化区的其他区域进行一般混凝土硬化	3.0		
合计				10.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粉尘等效排气筒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中水泥制品生产的限值要求(20mg/m ³)
		物料运输、储存和装卸粉尘	颗粒物	设置喷淋装置对自卸车卸料及装载机装卸料过程进行洒水控尘、尽量降低装卸高度、骨料装卸作业过程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0.5mg/m ³)
		搅拌粉尘	颗粒物	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车辆扬尘	颗粒物	洒水降尘	
		汽车尾气	CO、NO _x 等	自然扩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mg/m ³)
		食堂油烟	油烟	抽油烟机处理后屋顶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2.0mg/m ³)
	地表水环境		员工生活污水	COD、BOD、SS、氨氮等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肥
		食堂废水	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肥	不外排
		设备冲洗水和车辆轮胎冲洗水	SS	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不外排
		初期雨水	SS	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距离衰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布置、加强管理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一般固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设施，及时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沉淀处理后产生的沉渣，主要成分为砂及少量碎石等，清掏后回用作商品混凝土加工生产的原材料；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后用于农肥。</p> <p>危险废物：项目检修废物中废棉纱、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至乡镇垃圾处置点；废机油经单独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厂区的分区防渗措施以及污水管道的维护保养，确保无跑、冒、滴、漏得现象存在。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加强对除尘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确保其一直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加强对沉淀池的管理与维护，并定期对其进行加固，以防止渗漏。</p> <p>危险废物暂存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进行设计，确保渗透系数$\leq 10^{-10}$cm/s。</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一）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当地相关规划。虽然工程在建设以及运营过程中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但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对策措施和建议的前提下，可消除和缓解对环境的影响。在认真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保证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确保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为保护环境，减少“三废”污染物对项目周围环境的影响，本环评报告表提出以下建议：

1) 落实环保治理经费，以实施污染治理措施，保证建设项目与污染防治实行“三同时”。

2)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手册”，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物管理档案，确保废水、废气、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3) 加强生产物料的运输及装卸管理，减少扬尘排放，严格按照评价提出的要求，限制厂区物料储存及堆存高度。

4) 在项目周围设置明显的限速和禁鸣标志，汽车进出时，应减速慢行、禁鸣喇叭，同时加强出入车辆的管理，以减少车辆产生的噪声、尾气和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5) 加强对固废的分类收集和处置工作，确保不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 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运行，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7) 严格控制噪声，加强生产设备的管理和维护，采用低噪声的先进设备。

8)做好项目周围的绿化工作,营造一个良好的生态环境,同时可起到降低噪声、净化空气、美化环境的作用。

9)在晚上十点以后,项目必须停止生产作业及车辆运输作业,做到生产作业不扰民。

10)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降低能源及原材料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实现节能减排,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三)附图、附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总平面布置以及分区防渗图

附图 3、项目外环境关系以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4、项目区域水系图

附件 1、环评委托书

附件 2、立项备案

附件 3、执行标准

附件 4、营业执照

附件 5、土地租赁协议

附件 6、用地批复

附件 7、关于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地、生态红线、基本草原的情况说明

附件 8、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引用监测报告

附件 9、项目大气环境特征污染物(TSP)监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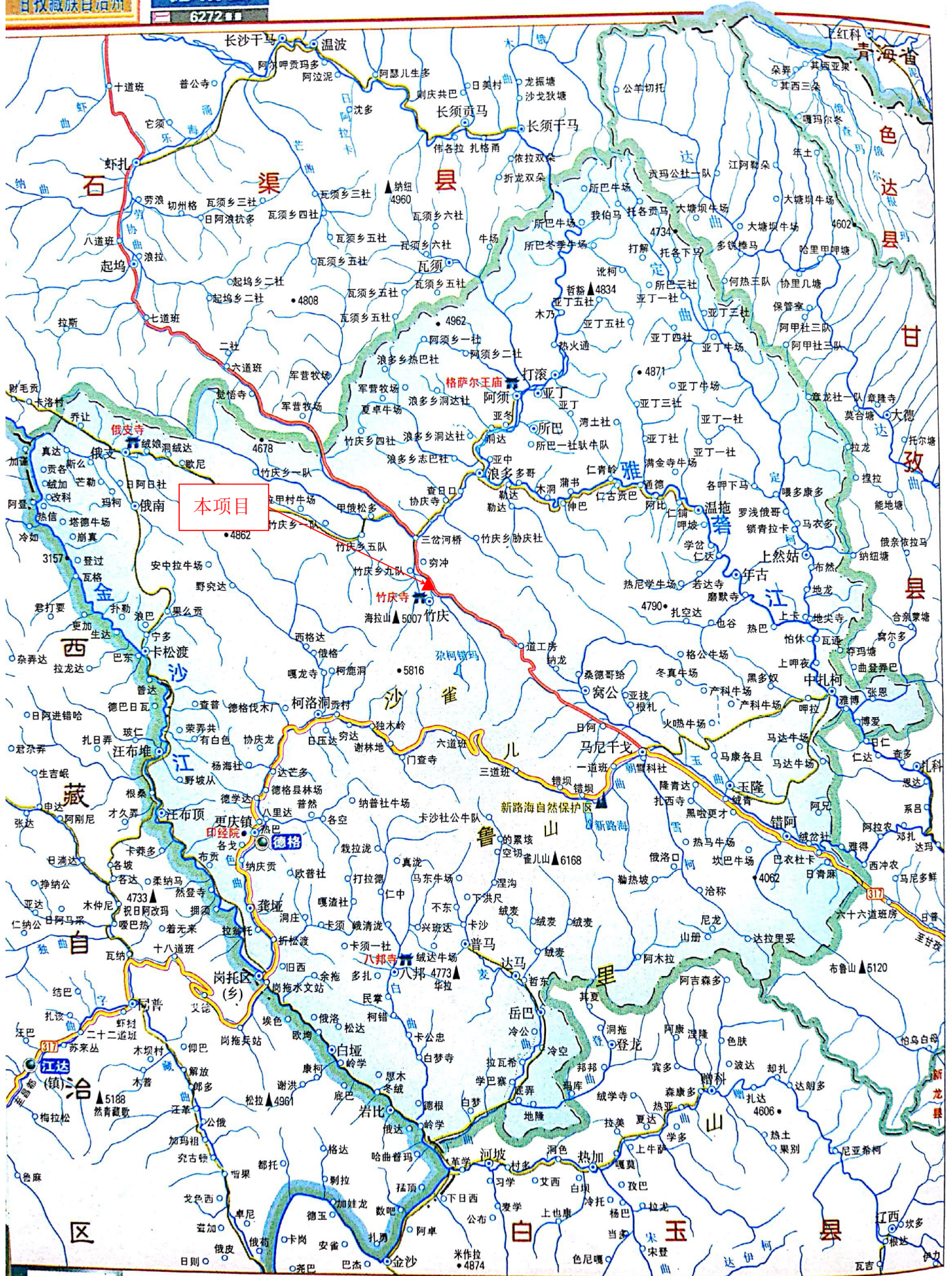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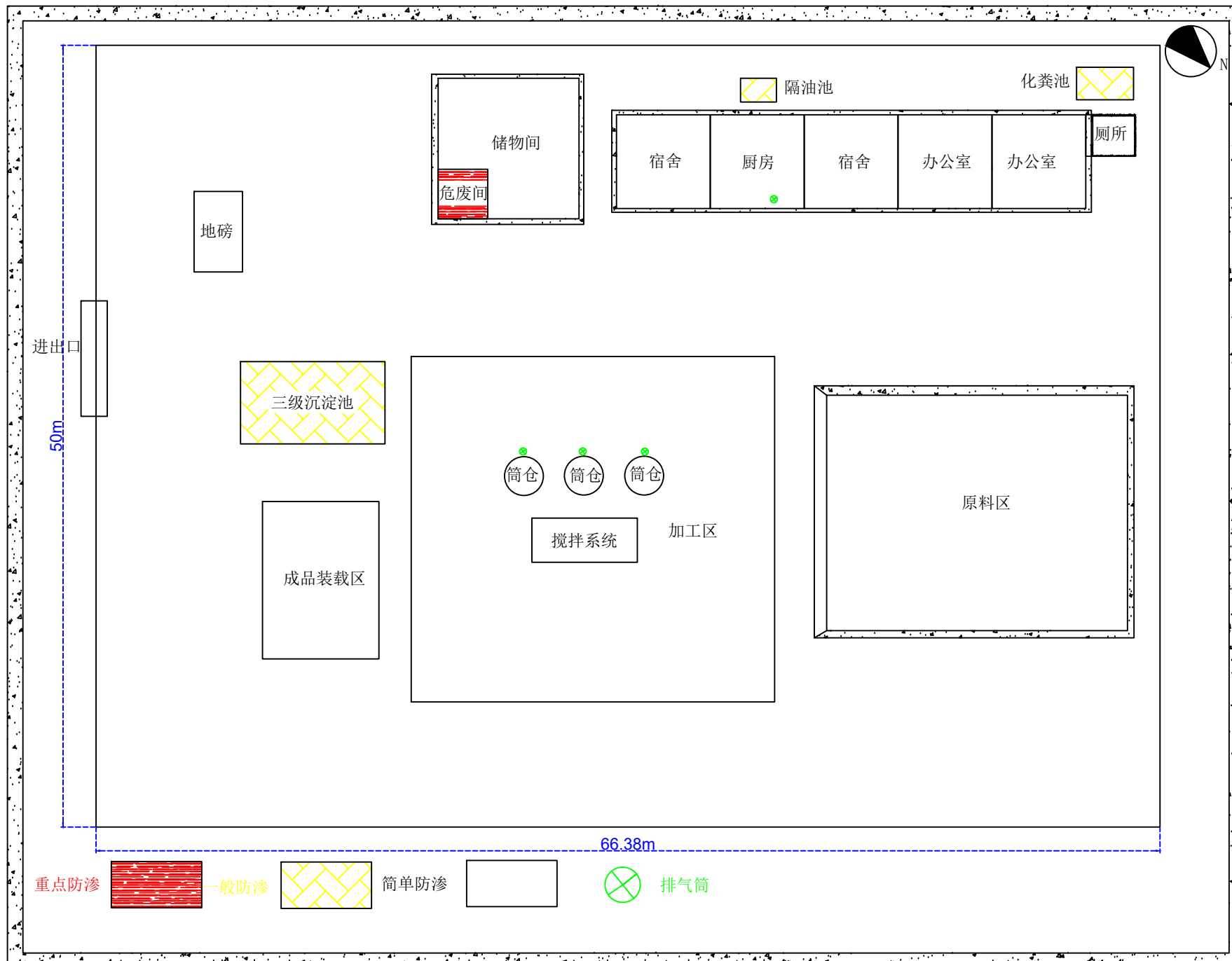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粉尘	0	0	0	214.149kg/a	/	214.149kg/a	+214.149kg/a
	食堂油烟	0	0	0	1.512kg/a	/	1.512kg/a	+1.512kg/a
废水	/	/	/	/	/	/	/	/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的尘渣	0	0	0	339.471kg/a	/	339.471kg/a	+339.471kg/a
	员工生活垃圾	0	0	0	2.24t/a	/	2.24t/a	+2.24t/a
	化粪池污泥	0	0	0	0.05t/a	/	0.05t/a	+0.05t/a
	隔油池废油脂	0	0	0	0.1t/a	/	0.1t/a	+0.1t/a

	沉淀池沉渣	0	0	0	1.5t/a	/	1.5t/a	+1.5t/a
危险废物	废棉纱、废手套	0	0	0	0.015t/a	/	0.015t/a	+0.015t/a
	废机油	0	0	0	0.08t/a	/	0.08t/a	+0.08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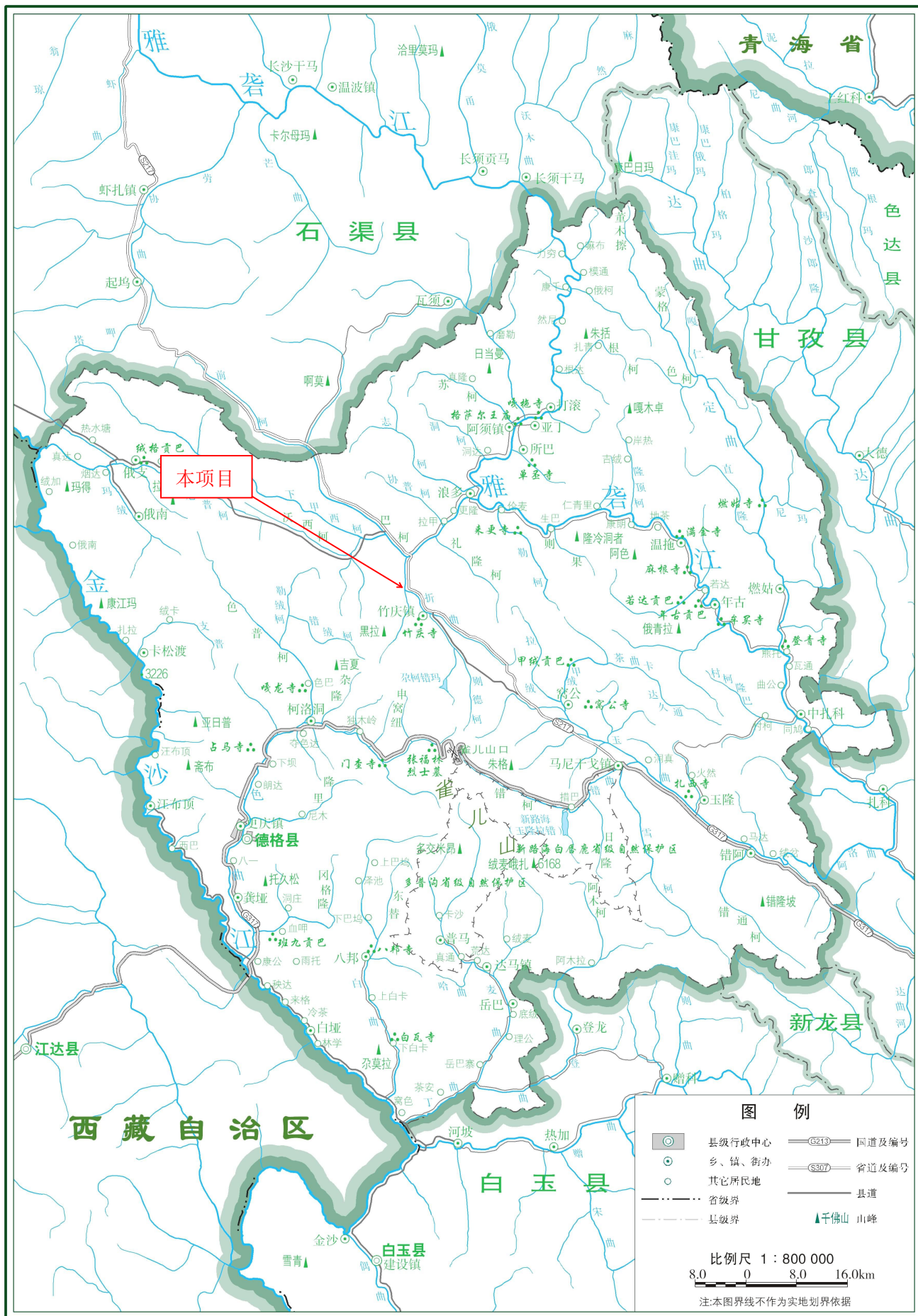
附图2、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图



附图3、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德格县地图

四川省标准地图·基础要素版



审图号: 图川审(2016)027号

2016年5月 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制

附图4、区域水系图

委 托 书

四川甘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以及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规定，特委托贵单位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委托项目：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	
法人代表：旦村	电 话：15082300033
邮 编：	传 真：
联系人：押地	联系电话：13678366366

单位名称（公章）：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备案申报时间：2021年01月12日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照号码	91513330MAAGUXXQ69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旦村	固定电话	15082300033
	项目联系人	旦村	移动电话	15082300033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发改）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建材		
	*建设地点详情	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额【100】万元，其中：使用外汇【0】万美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20年11月	拟建成时间（年月）	2021年01月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水泥混凝土生产线一条		
声明和承诺	符合产业政策	备案者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鼓励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不属于实行核准或审批管理的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阅读产业政策 （二选一） （可选可不选） （必选）
	填报信息真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证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备注	
备案机关确认信息	<p>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单位）填报的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已完成备案。</p> <p>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513330-30-03-515295】FGQB-0015号</p> <p>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机关：德格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01月12日</p>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http://tzxm.sczfwf.gov.cn>）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3. 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请及时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将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报送项目备案机关，并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扫描二维码，查看项目状态）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དགའ་མཛེས་ཁུལ་གྱི་དགེ་སྤྱོད་ཁམས་ཁོར་ལུག་རྩལ་གི་ཡིག་ཆ།
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文件

甘德环批[2020]22号

**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
关于《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请示》
的复函**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你公司对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请示已收悉，请你公司按照以下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执行。

一、环境质量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Ⅱ类标准。

2、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4、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 类标准；

5、项目区土壤环境质量现状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限值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废水禁止排放；

2、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及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运营期粉尘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1 及表 3 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3、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的相关限制标准，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4、一般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三、生态环境

1、生态环境以不减少区域内珍稀濒危动植物种类和不破坏该区生态系统完整性为标准。

2、水土流失以不增加土壤侵蚀强度为标准。

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
2020年10月19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330MAAAGUXXQ69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叁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旦村

营业期限 2020年08月2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普通水泥混凝土板制造；砼结构构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

登记机关

2020

年8月20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临时用地租赁协议

甲方：曲山

身份证号码：513330196203222911

乙方：旦村

身份证号码：513330196909072917

因乙方临时修建砂石沥青搅拌站，需要临时租用竹庆镇更达村（可以更具体）5亩土地作为砂石沥青搅拌站，经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现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乙方临时租用5亩土地作为砂石沥青搅拌站临时用地，搅拌站临时用地不得超出用地范围，否则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二、乙方每年向甲方支付6000元土地临时租赁费用（每年1200元/亩），乙方若不按协议要求支付土地临时租赁费用，甲方有权利停止执行协议内容，有权利将土地收回。

三、乙方必须按照《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要求使用土地，不得在临时使用的土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和构筑物，不得改变土地属性。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土地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如发现乙方违反《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要求，擅自改变土地用途情况，甲方有权利中止执行临时用地协议内容，有权利要求乙方对土地进行恢复。

四、土地临时使用结束后，乙方不得将土地上临时建筑物和其他设施转交给其他人，乙方必须严格按照《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要求，对使用后的土地进行复垦和恢复并接

受相关部门的检查验收。

五、临时使用土地期间，甲方不得干涉乙方正常使用土地和生产活动，并为乙方提供土地协调方面的便利。土地使用期间乙方必须做好安全工作，防止发生安全事故，临时用地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平等友好协商解决。

六、临时用地使用期限暂定为2年，使用期满后若有变动，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负责人签字（盖章）：

曲仁甲

乙方负责人签字（盖章）：

田村

签字时间：

ཨ། རྩོད་གོ་རྫོང་རང་བྱུང་ཐོན་ལཱ་རྒྱུ་ལྷན་ཁག་གི་ཡིག་ཆ།

德格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德自然资发〔2020〕85号

德格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德格县竹庆镇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临时用地的批复

德格县竹庆镇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关于你（公司）提交的《德格县竹庆镇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临时用地的申请》已收悉，经研究决定，同意你（公司）提出的，关于临时使用竹庆镇更达村4.9785亩临时用地。临时用地使用期结束后，请按照《土地复垦实施方案》要求

及时对临时用地进行复垦恢复，复垦结束后请及时报请县自然资源等部门进行实地踏勘及验收。施工期间你（公司）不得擅自扩大占地规模，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设施。

此临时用地批复有效期2年，若有效使用期结束后还需继续使用，请在有效期结束后提前一个月报请县自然资源部门重新审批。



༣༡། དཀར་མངོས་ཁུལ་གྱི་དགེ་རྒྱུ་བཅའ་ཁྲིམས་ཀྱི་ཡིག་ཆ།

甘孜州德格县水利局文件

德水函〔2020〕66号

德格县水利局 关于核实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临时用地的复函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核实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临时用地的函》（德自然资函〔2020〕72号）我局已收悉。经核查，该临时用地不存在集中式居民取水点范围内。

特此复函



དཀར་མཛེས་ཁུལ་མི་དགོས་སྤྱོད་ཁམས་ཁོར་ལུག་རུས།

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

甘德环函〔2020〕61号

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 关于核实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 临时用地的复函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请求核实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临时用地的函》（德自然资函〔2020〕72号）已收悉，经核实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东经98°51′43″，北玮32°8′34″）处临时用地，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等限制性区域。

此函

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

2020年10月19日



一般草地，不涉及基本草原。

德格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年10月19日



情况说明

经核实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拟建的混凝土搅拌站，选址在德格县竹庆镇更达村境内。经林草部门核实不占用基本草地，周边不涉及饮用水源地等，其使用范围不在生态红线区域内。

甘孜州德格生态环境局

2020年10月19日



(盖计量认证印章)



182301060300

单位登记号:	510704000437
项目编号:	SCZHARTGCJC YXGS1083-0001

四川中核艾瑞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环检字第 HJJC2000025 号

项目名称: 德格县 2019 年砂石料厂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服务项目

监测类别: 水环境监测/大气环境监测/噪声环境监测

委托单位: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四川中核艾瑞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公章)

报告日期: 2020 年 07 月 01 日



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业务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机构通讯资料：

四川中核艾瑞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游仙路 11 号附 4 号

邮政编码：621000

电 话：0816-2278311

传 真：0816-2275696

1、检测内容

本公司受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委托,于 2020 年 05 月 23 日至 2020 年 06 月 14 日对德格县 2019 年砂石料厂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服务项目的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噪声进行采样分析检测,空气和噪声检测布点见检测示意图。

2、检测项目

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2.1。

表 2.1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TSP)	错通砂场项目所在地、洞真砂场项目所在地、绒青砂场项目所在地、秧达砂场项目所在地	1 天 1 次, 共检测 7 天
地表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总氮	麦曲河, 木岳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 100m 处; 麦曲河, 岳巴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丁曲河, 日火村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三岔河, 更达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 100m 处; 三岔河, 协庆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错曲河, 窝兴顶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雅砻江, 莫利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 100m 处; 雅砻江, 月拉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金沙江, 列西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 100m 处; 色曲河, 色巴沟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 100m 处; 玉曲河, 曲西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 100m 处; 玉曲河, 错通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定曲河, 然姑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 100m 处; 定曲河, 上卡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1 天 1 次, 共检测 3 天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娘曲河，马龙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100m处； 娘曲河，烟达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500m处； 白曲河，曲池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上游100m处； 白曲河，下白卡砂场拟建项目地块下游 500m 处	
环境噪声	噪声（项目四周）	曲西砂场、洞真砂场、绒青砂场、错通砂场、五一桥砂场、牛麦砂场、八一桥砂场、新城砂场、色巴沟砂场、木岳砂场、岳巴砂场、日火村砂场、更达砂场、协庆砂场、然姑砂场、地隆砂场、上卡砂场、马龙砂场、烟达砂场、窝兴顶砂场、曲池砂场、下白卡砂场、列西砂场、亚且砂场、秧达砂场、林学砂场、岩乌砂场、噶托砂场、莫利砂场、轮麦砂场、志巴砂场、温拖砂场、门达砂场、嘎依砂场、月拉砂场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3、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2.1。

表 2.1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HI98196 便携式多参数综合水质测定仪 MY-731 SX836 便携式 pH/电导率/溶解氧仪（水质综合分析仪）MY-491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MY-D01	4mg/L
悬浮物	重量法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ME204/02 分析天平 MY-614	—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30G 可见分光光度计 MY-304	0.025mg/L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石油类	紫外分光光度法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UV1800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MY-500	0.01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 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LRH-250F 生化培养箱 MY-721 50mL 滴定管 MY-D01	0.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 法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 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7230G 可见分光光度 计 MY-304	0.01mg/L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 解紫外分光光度 法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 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 法 HJ 636-2012	UV1100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MY-730	0.05mg/L
总悬浮颗粒 物（TSP）	重量法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ADS-2062G 高负压智 能综合采样器 MY-743、MY-744、 MY-745、MY-746； KB-6120B 综合大气采 样器 MY-884、 MY-885、MY-886； AUW120D 分析天平 MY-618	0.001mg/m ³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 准》	GB 3096-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 计 MY-481、MY-882、 MY-887、MY-888	/

3、检测结果评价标准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标准值见表 3.1；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标准值见表 3.2；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标准值见表 3.3。

表 3.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 单位：mg/L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II类
1	pH 值（无量纲）	6~9
2	化学需氧量（COD）≤	15
3	悬浮物	—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II类
4	氨氮 (NH ₃ -N) ≤	0.5
5	石油类≤	0.05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	3
7	总磷 (以 P 计) ≤	0.1 (湖、库 0.025)
8	总氮 (湖、库, 以 N 计)	0.5

表 3.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限值

单位: mg/m³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二级
1	总悬浮颗粒物(TSP)	24 小时平均	300

表 3.3 环境噪声限值

单位: dB (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检测结果

地表水检测结果见表 4.1~4.18;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见表 4.19~4.22;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4.23~4.56。

表 4.1 地表水 (木岳砂场)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麦曲河, 木岳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上游 1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43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8		
		2020-06-08	2020-06-08	8.48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未检出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4		
		2020-06-08	2020-06-10	6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5	—	mg/L
		2020-06-07		14		
		2020-06-08		14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未检出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2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25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14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18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		
		2020-06-08	2020-06-09	0.02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708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708		
		2020-06-08	2020-06-09	0.546		

表 4.2 地表水（岳巴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麦曲河， 岳巴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下游 5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66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62		
		2020-06-08	2020-06-08	8.66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未检出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未检出		
		2020-06-08	2020-06-10	7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4	—	mg/L
		2020-06-07		14		
		2020-06-08		13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未检出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未检出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1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15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22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0.91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		
		2020-06-08	2020-06-09	0.02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365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417		
		2020-06-08	2020-06-09	0.498		

表 4.3 地表水（日火村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丁曲河,日 火村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下游 5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58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52		
		2020-06-08	2020-06-08	8.56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4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4		
		2020-06-08	2020-06-10	6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5	—	mg/L
		2020-06-07		16		
		2020-06-08	15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29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2		
		2020-06-08	2020-06-09	0.026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87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74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55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		
		2020-06-08	2020-06-09	0.02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344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323			
	2020-06-08	2020-06-09	0.193			

表 4.4 地表水（更达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三岔河,更 达砂场拟 建项目地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40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39		
		2020-06-08	2020-06-08	8.43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块上游 100m 处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未检出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未检出		
		2020-06-08	2020-06-10	未检出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0	—	mg/L
		2020-06-07		20		
		2020-06-08		22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11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115		
		2020-06-08	2020-06-09	0.093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0.82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0.71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00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		
		2020-06-08	2020-06-09	0.03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375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467		
		2020-06-08	2020-06-09	0.612		

表 4.5 地表水（协庆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三岔河, 协 庆砂场拟 建项目地 块下游 5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39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2		
		2020-06-08	2020-06-08	8.42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4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4		
		2020-06-08	2020-06-10	4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5	—	mg/L
		2020-06-07		27		
		2020-06-08		23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71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90		
		2020-06-08	2020-06-09	0.093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77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55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55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		
		2020-06-08	2020-06-09	0.02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54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635		
		2020-06-08	2020-06-09	0.241		

表 4.6 地表水（窝兴顶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错曲河， 窝兴顶砂 场拟建项 目地块下 游 5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38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37		
		2020-06-08	2020-06-08	8.34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未检出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未检出		
		2020-06-08	2020-06-10	4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4	—	mg/L
		2020-06-07		15		
		2020-06-08		15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93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109		
		2020-06-08	2020-06-09	0.090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12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13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12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未检出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未检出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323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354		
		2020-06-08	2020-06-09	0.317		

表 4.7 地表水（莫利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雅砻江， 莫利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上游 1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51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50		
		2020-06-08	2020-06-08	8.53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未检出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4		
		2020-06-08	2020-06-10	5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8	—	mg/L
		2020-06-07		17		
		2020-06-08		10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29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4		
		2020-06-08	2020-06-09	0.029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0.70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02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19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		
		2020-06-08	2020-06-09	0.02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760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656			
	2020-06-08	2020-06-09	0.641			

表 4.8 地表水（月拉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雅砻江， 月拉砂场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43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2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拟建项目 地块下游 500m 处		2020-06-08	2020-06-08	8.44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6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6		
		2020-06-08	2020-06-10	6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7	—	mg/L
		2020-06-07		16		
		2020-06-08	10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未检出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未检出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92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88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79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1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1		
		2020-06-08	2020-06-09	0.01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344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240		
2020-06-08		2020-06-09	0.298			

表 4.9 地表水（列西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金沙江， 列西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上游 1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16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32		
		2020-06-08	2020-06-08	8.18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13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9		
		2020-06-08	2020-06-10	8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6	—	mg/L
		2020-06-07		28		
		2020-06-08	31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34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7		
		2020-06-08	2020-06-09	0.037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2.85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2.72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2.75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19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18		
		2020-06-08	2020-06-09	0.18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55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469		
		2020-06-08	2020-06-09	0.574		

表 4.10 地表水（色巴沟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色曲河， 色巴沟砂 场拟建项 目地块上 游 1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57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74		
		2020-06-08	2020-06-08	8.55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10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10		
		2020-06-08	2020-06-10	8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2	—	mg/L
		2020-06-07		24		
		2020-06-08		12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64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68		
		2020-06-08	2020-06-09	0.060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2.09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2.96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2.79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1	0.1	mg/L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2020-06-07	2020-06-08	0.01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214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192		
		2020-06-08	2020-06-09	0.379		

表 4.11 地表水（曲西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玉曲河， 曲西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上游 1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38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0		
		2020-06-08	2020-06-08	8.32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10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10		
		2020-06-08	2020-06-10	10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7	—	mg/L
		2020-06-07		15		
		2020-06-08		17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98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109		
		2020-06-08	2020-06-09	0.093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1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2.69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2.74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2.73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3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427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583			
	2020-06-08	2020-06-09	0.470			

表 4.12 地表水（错通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玉曲河，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32	6~9	无量纲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错通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下游 500m 处		2020-06-07	2020-06-07	8.36		
		2020-06-08	2020-06-08	8.42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10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8		
		2020-06-08	2020-06-10	8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8	—	mg/L
		2020-06-07		26		
		2020-06-08		27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3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7		
		2020-06-08	2020-06-09	0.026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2.60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2.85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2.69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未检出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未检出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146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250			
	2020-06-08	2020-06-09	0.317			

表 4.13 地表水（然姑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定曲河， 然姑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上游 1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39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0		
		2020-06-08	2020-06-08	8.40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7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7		
		2020-06-08	2020-06-10	7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6	—	mg/L
		2020-06-07		27		
		2020-06-08		25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76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73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石油类	2020-06-08	2020-06-09	0.071	0.05	mg/L
		2020-06-06	2020-06-10	0.01		
		2020-06-07	2020-06-10	0.01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2.44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95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71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3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4		
		2020-06-08	2020-06-09	0.04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31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271		
		2020-06-08	2020-06-09	0.355		

表 4.14 地表水（上卡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定曲河， 上卡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下游 5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43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4		
		2020-06-08	2020-06-08	8.40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6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6		
		2020-06-08	2020-06-10	6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7	—	mg/L
		2020-06-07		29		
		2020-06-08		24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57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62		
		2020-06-08	2020-06-09	0.034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81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86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64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		
		2020-06-08	2020-06-09	0.02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31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438		
		2020-06-08	2020-06-09	0.317		

表 4.15 地表水（马龙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娘曲河， 马龙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上游 100m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48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8		
		2020-06-08	2020-06-08	8.50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9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9		
		2020-06-08	2020-06-10	9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7	—	mg/L
		2020-06-07		16		
		2020-06-08		9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未检出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9		
		2020-06-08	2020-06-09	0.026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2.70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2.91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2.60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		
		2020-06-08	2020-06-09	0.02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240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260			
	2020-06-08	2020-06-09	0.174			

表 4.16 地表水（烟达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娘曲河， 烟达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下游 500m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41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0		
		2020-06-08	2020-06-08	8.42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10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9		
		2020-06-08	2020-06-10	8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24	—	mg/L
		2020-06-07		25		
		2020-06-08		10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34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40		
		2020-06-08	2020-06-09	0.065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1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1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2.78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2.72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2.44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3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		
		2020-06-08	2020-06-09	0.03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208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365			
	2020-06-08	2020-06-09	0.279			

表 4.17 地表水（曲池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白曲河， 曲池砂场 拟建项目 地块上游 100m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50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45		
		2020-06-08	2020-06-08	8.48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5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5		
		2020-06-08	2020-06-10	5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6	—	mg/L	
	2020-06-07	16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2020-06-08		13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0.068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71		
		2020-06-08	2020-06-09	0.043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93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2020-06-13	1.98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1.87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3		
		2020-06-08	2020-06-09	0.02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29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250		
		2020-06-08	2020-06-09	0.279		

表 4.18 地表水（下白卡砂场）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白曲河， 下白卡砂 场拟建项 目地块下 游 500m 处	pH 值	2020-06-06	2020-06-06	8.52	6~9	无量纲
		2020-06-07	2020-06-07	8.54		
		2020-06-08	2020-06-08	8.54		
	化学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8	5	15	mg/L
		2020-06-07	2020-06-09	6		
		2020-06-08	2020-06-10	5		
	悬浮物	2020-06-06	2020-06-11~ 2020-06-12	16	—	mg/L
		2020-06-07		15		
		2020-06-08		10		
	氨氮	2020-06-06	2020-06-07	未检出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8		
		2020-06-08	2020-06-09	未检出		
	石油类	2020-06-06	2020-06-10	0.02	0.05	mg/L
		2020-06-07	2020-06-10	0.02		
		2020-06-08	2020-06-10	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0-06-06	2020-06-07~ 2020-06-12	1.97	3	mg/L
		2020-06-07	2020-06-08~	1.94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2020-06-13			
		2020-06-08	2020-06-09~ 2020-06-14	2.01		
	总磷	2020-06-06	2020-06-07	0.02	0.1	mg/L
		2020-06-07	2020-06-08	0.02		
		2020-06-08	2020-06-09	0.01		
	总氮	2020-06-06	2020-06-08	0.412	0.5	mg/L
		2020-06-07	2020-06-08	0.454		
		2020-06-08	2020-06-09	0.450		

表 4.19 环境空气（错通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错通砂场项目所在地块	总悬浮颗粒物 (TSP)	2020-05-23 (18:33) ~ 2020-05-24 (18:33)	2020-06-07~ 2020-06-08	32	300
		2020-05-24 (19:09) ~ 2020-05-25 (19:09)	2020-06-07~ 2020-06-08	33	300
		2020-05-25 (19:45) ~ 2020-05-26 (19:45)	2020-06-07~ 2020-06-08	26	300
		2020-05-26 (19:47) ~ 2020-05-27 (19:47)	2020-06-07~ 2020-06-08	39	300
		2020-05-27 (20:13) ~ 2020-05-28 (20:13)	2020-06-07~ 2020-06-08	48	300
		2020-05-28 (19:20) ~ 2020-05-29 (19:20)	2020-06-07~ 2020-06-08	33	300
		2020-05-29 (19:21) ~ 2020-05-30 (19:21)	2020-06-07~ 2020-06-08	42	300

表 4.20 环境空气（绒青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绒青砂场项目所在地块	总悬浮颗粒物 (TSP)	2020-05-23 (18:06) ~ 2020-05-24 (18:06)	2020-06-07~ 2020-06-08	48	300
		2020-05-24 (18:25) ~ 2020-05-25 (18:25)	2020-06-07~ 2020-06-08	63	300
		2020-05-25 (18:33) ~ 2020-05-26 (18:33)	2020-06-07~ 2020-06-08	79	300
		2020-05-26 (18:54) ~ 2020-05-27 (18:54)	2020-06-07~ 2020-06-08	43	300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7 (19:18) ~ 2020-05-28 (19:18)	2020-06-07~ 2020-06-08	73	300
		2020-05-28 (19:24) ~ 2020-05-29 (19:24)	2020-06-07~ 2020-06-08	94	300
		2020-05-29 (19:32) ~ 2020-05-30 (19:32)	2020-06-07~ 2020-06-08	79	300

表 4.21 环境空气（洞真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洞真砂场项目所在地块	总悬浮颗粒物 (TSP)	2020-05-23 (17:19) ~ 2020-05-24 (17:19)	2020-06-07~ 2020-06-08	51	300
		2020-05-24 (18:25) ~ 2020-05-25 (18:25)	2020-06-07~ 2020-06-08	50	300
		2020-05-25 (18:33) ~ 2020-05-26 (18:33)	2020-06-07~ 2020-06-08	57	300
		2020-05-26 (18:54) ~ 2020-05-27 (18:54)	2020-06-07~ 2020-06-08	42	300
		2020-05-27 (19:18) ~ 2020-05-28 (19:18)	2020-06-07~ 2020-06-08	58	300
		2020-05-28 (19:24) ~ 2020-05-29 (19:24)	2020-06-07~ 2020-06-08	41	300
		2020-05-29 (19:32) ~ 2020-05-30 (19:32)	2020-06-07~ 2020-06-08	44	300

表 4.22 环境空气（秧达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秧达砂场项目所在地	总悬浮颗粒物 (TSP)	2020-06-01 (15:45) ~ 2020-06-02 (15:44)	2020-06-07~ 2020-06-08	73	300
		2020-06-02 (15:48) ~ 2020-06-03 (15:47)	2020-06-07~ 2020-06-08	67	300
		2020-06-03 (15:54) ~ 2020-06-04 (15:54)	2020-06-07~ 2020-06-08	84	300
		2020-06-04 (15:59) ~ 2020-06-05 (15:59)	2020-06-07~ 2020-06-08	76	300
		2020-06-05 (15:39) ~ 2020-06-06 (15:39)	2020-06-07~ 2020-06-08	81	300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6-06 (15:47) ~ 2020-06-07 (15:47)	2020-06-09~ 2020-06-10	93	300
		2020-06-07 (15:52) ~ 2020-06-08 (15:52)	2020-06-09~ 2020-06-10	79	300

表 4.23 噪声（曲西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5	昼间	交通	4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9	50
	2020-05-26	昼间	交通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52	60
		夜间	水流	40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58	60
		夜间	水流	48	50
项目西侧	2020-05-25	昼间	交通	4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6	昼间	交通	43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北侧	2020-05-25	昼间	交通	47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2020-05-26	昼间	交通	42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表 4.24 噪声（洞真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5	昼间	交通、生产	58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6	昼间	交通、生产	5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南侧	2020-05-25	昼间	生产	58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6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昼间	生产	5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项目西侧	2020-05-25	昼间	生产	51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2020-05-26	昼间	生产	58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北侧	2020-05-25	昼间	生产、交通	56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2020-05-26	昼间	生产、交通	5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5	50

表 4.25 噪声（绒青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4	昼间	生产	43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5	昼间	生产	5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9	50
项目南侧	2020-05-24	昼间	交通、生产	42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2020-05-25	昼间	交通、生产	47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西侧	2020-05-24	昼间	生产、交通	38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6	50
	2020-05-25	昼间	生产、交通	52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北侧	2020-05-24	昼间	生产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6	50
	2020-05-25	昼间	生产	58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表 4.26 噪声（错通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4	昼间	生产	43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5~ 2020-05-26	昼间	生产	46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3	50
项目南侧	2020-05-24	昼间	生产	4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8	50
	2020-05-25~ 2020-05-26	昼间	生产	4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1	50
项目西侧	2020-05-24	昼间	生产、交通、生活	5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5~ 2020-05-26	昼间	生产、交通、生活	4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2	50
项目北侧	2020-05-24	昼间	生产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4	50
	2020-05-25~ 2020-05-26	昼间	生产	51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表 4.27 噪声（五一桥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1 ~ 2020-06-02	昼间	生产、交通	54	60
		夜间	交通	45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生产	56	60
		夜间	交通	49	50
项目南侧	2020-06-01 ~ 2020-06-02	昼间	交通、生产	58	60
		夜间	交通	46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生产	56	60
		夜间	交通	45	50
项目西侧	2020-06-01 ~ 2020-06-02	昼间	水流	53	60
		夜间	水流	47	50
	2020-06-02	昼间	水流、生产	52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水流	47	50
项目北侧	2020-06-01	昼间	水流、交通	55	60
	2020-06-02	夜间	交通、水流	43	50
	2020-06-02	昼间	水流、交通	52	60
		夜间	水流	44	50

表 4.28 噪声（牛麦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交通	47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	55	60
		夜间	自然声源、交通	49	50
项目南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	54	60
		夜间	自然声源、交通	46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交通	46	50
项目西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	48	60
		夜间	自然声源、交通	48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生产	50	60
		夜间	自然声源、交通	44	50
项目北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	42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7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4	50

表 4.29 噪声（八一桥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54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7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46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交通、水流	38	50
项目南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57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3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48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4	50
项目西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50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0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55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4	50
项目北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49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2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52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1	50

表 4.30 噪声（新城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56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1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51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4	50
项目南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58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1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56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0	50
项目西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55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0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54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9	50
项目北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水流	54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2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水流	58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交通、水流	39	50

表 4.31 噪声（色巴沟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生产	60	60
		夜间	生产、交通	45	50
	2020-06-02	昼间	生产、交通	56	60
		夜间	生产、交通	49	50
项目南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生产	57	60
		夜间	生产、交通	43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生产	54	60
		夜间	生产	47	50
项目西侧	2020-06-01	昼间	交通	54	60
		夜间	自然声源、生产	43	50
	2020-06-02	昼间	交通、生产	52	60
		夜间	自然声源、生产	48	50
项目北侧	2020-06-01	昼间	生产、交通	57	60
		夜间	水流、交通	47	50
	2020-06-02	昼间	水流、交通	55	60
		夜间	水流、生产	48	50

表 4.32 噪声（木岳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55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4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9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5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53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5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53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7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7	50

表 4.33 噪声（岳巴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7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7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生产	49	60
		夜间	水流、交通	41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50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1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生产	53	60
		夜间	水流、交通	41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56	60
		夜间	交通、水流	41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生产	48	60
		夜间	水流、交通	36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51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7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生产	43	60
		夜间	水流、交通	40	50

表 4.34 噪声（日火村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0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2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51	60
		夜间	水流、交通	42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0	60
	2020-06-05	夜间	交通、水流	32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8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交通	40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8	60
		夜间	交通、水流	39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8	60
		夜间	水流、交通	36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51	60
	2020-06-05	夜间	交通、水流	40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9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交通	39	50

表 4.35 噪声（更达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5~	昼间	交通	41	60
	2020-05-26	夜间	自然声源	38	50
	2020-05-26~	昼间	交通	39	60
	2020-05-27	夜间	自然声源	45	50
项目南侧	2020-05-25~	昼间	交通	51	60
	2020-05-26	夜间	自然声源	39	50
	2020-05-26~	昼间	交通	44	60
	2020-05-27	夜间	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西侧	2020-05-25~	昼间	交通、生产	54	60
	2020-05-26	夜间	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6~	昼间	交通、生产	47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7	夜间	自然声源	42	50
项目北侧	2020-05-25~	昼间	生产	50	60
	2020-05-26	夜间	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6~	昼间	生产	50	60
	2020-05-27	夜间	自然声源	33	50

表 4.36 噪声（协庆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0	60
	2020-05-2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7	60
	2020-05-27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50	50
项目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37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7	60
	2020-05-27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8	50
项目西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36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0	60
	2020-05-27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项目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36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0	60
	2020-05-27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7	50

表 4.37 噪声（然姑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水流	53	60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6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水流	53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水流	56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8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水流	42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水流	42	60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水流	40	60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2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水流	47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39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水流	48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2	50

表 4.38 噪声（地隆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7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53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9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56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58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4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3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8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4.39 噪声（上卡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51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8~ 2020-05-29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51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4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2020-05-28~ 2020-05-29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5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43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8~ 2020-05-29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47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44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50
	2020-05-28~ 2020-05-29	昼间	水流、交通、 自然声源	4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50

表 4.40 噪声（马龙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自然声源	50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2020-05-28	昼间	自然声源	48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6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	51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5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水流	40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自然声源	4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自然声源	42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3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自然声源	41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自然声源	3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表 4.41 噪声（烟达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生产	52	60
	2020-05-28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生产	5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4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生产	50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9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生产	54	60
	2020-05-29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生产、交通	5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8~	昼间	生产	48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9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生产、交通	5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8	昼间	生产	4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8	50

表 4.42 噪声（窝兴顶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	53	60
	2020-05-28	夜间	自然声源	39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	52	60
	2020-05-29	夜间	自然声源	36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自然声源	46	60
	2020-05-28	夜间	自然声源	34	50
	2020-05-28~	昼间	自然声源	50	60
	2020-05-29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	45	60
	2020-05-28	夜间	自然声源	44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	39	60
	2020-05-29	夜间	自然声源	38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交通	44	60
	2020-05-28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交通	40	60
	2020-05-29	夜间	自然声源	42	50

表 4.43 噪声（曲池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37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2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53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4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34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0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50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6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4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6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4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表 4.44 噪声（下白卡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4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1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3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6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4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1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4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9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7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水流	45	60
	2020-06-05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水流	40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6-06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表 4.45 噪声（列西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南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5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项目西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北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表 4.46 噪声（亚且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项目南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项目西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0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项目北侧	2020-05-3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4	50
	2020-06-01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表 4.47 噪声（秧达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自然声源、交通	46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8	50
	2020-06-05	昼间	自然声源、交通	38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	4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2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	4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2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	5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	47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交通	45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交通	3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5	50

表 4.48 噪声（林学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交通	50	60
		夜间	自然声源、交通	41	50
	2020-06-05	昼间	交通	3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4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交通	50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8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交通	40	60
	2020-06-06	夜间	自然声源	34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	52	60
		夜间	水流	40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	46	60
	2020-06-06	夜间	水流	38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交通	50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交通	4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6	50

表 4.49 噪声（岩乌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6-04	昼间	自然声源、交通	46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9	50
	2020-06-05	昼间	自然声源、交通	41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2	50
项目南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7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交通	3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31	50
项目西侧	2020-06-04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3	50
	2020-06-05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8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自然声源	43	50
项目北侧	2020-06-04	昼间	自然声源、交通	39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0	50
	2020-06-05	昼间	自然声源、交通	48	60
		夜间	自然声源	41	50

表 4.50 噪声（噶托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5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3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项目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5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5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50
项目西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3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2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4	50
项目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1	60
		昼间	水流、交通	42	50

表 4.51 噪声（莫利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57	60
		夜间	水流	41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2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3	60
		夜间	水流	40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3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50
项目西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夜间	水流	38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项目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夜间	水流	37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表 4.52 噪声（轮麦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51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5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8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7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5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9	50

表 4.53 噪声（志巴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5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3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6	50
项目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39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7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项目西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46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2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50
项目北侧	2020-05-25	昼间	水流、交通	39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50
	2020-05-26	昼间	水流、交通	41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表 4.54 噪声（温拖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7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51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8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50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6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5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8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9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表 4.55 噪声（门达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50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50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39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50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6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1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8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2020-05-29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表 4.56 噪声（嘎依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5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3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7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4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39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7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自然声源	52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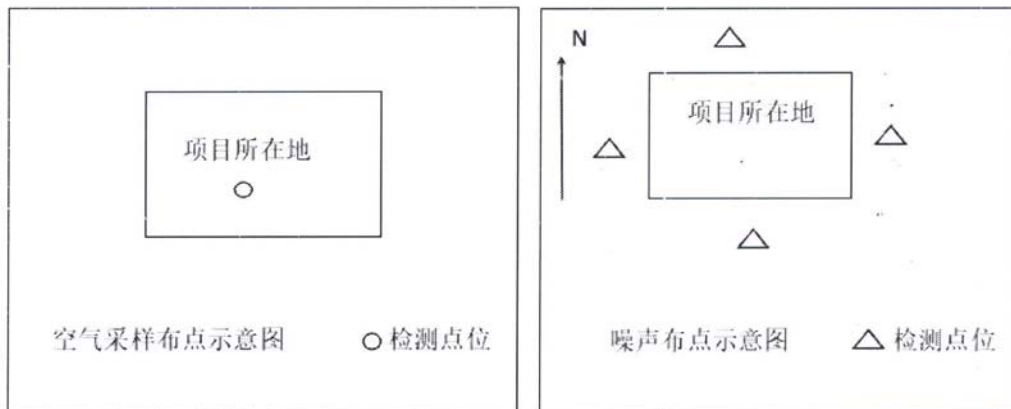
表 4.57 噪声（月拉砂场）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项目东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	45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0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6	50
项目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	42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7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50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4	50
项目西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	48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3	50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2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5	50
项目北侧	2020-05-27	昼间	水流、交通	49	60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2	50
	2020-05-28	昼间	水流、交通	44	60
	2020-05-28	夜间	水流、自然声源	45	50

备注：本项目水样检测结果为样品实际到达实验室时间的结果。

5、检测布点示意图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邵伟; 审核: 吴佩; 签发: 邵伟
日期: 2020-07-01; 日期: 2020-07-01; 日期: 2020-07-01



182312050502

单位登记号:	510112002618
项目编号:	SCHGJCJSYXGS456-0001

检测报告

和规检测（2021）第 150 号

项目名称: 德格县竹庆奔燃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委托单位: 四川甘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竹庆镇更达村

检测类别: 环评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4月9日

四川和规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 1、报告无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3、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部分复印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6、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检测仅对来样负责;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 8、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 9、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我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10、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川和规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成龙大道二段

1666 号

邮政编码: 610000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 15111965837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 028-84600716



1、检测内容

受四川甘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 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2021 年 4 月 5 日至竹庆镇更达村对该项目的环境空气进行现场采样, 并于 2021 年 4 月 6 日~2021 年 4 月 7 日对其进行检测。

2、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详见表 2-1。

表 2-1 检测项目信息表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名称	检测频次	采样/检测时间	采样人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K1	1 次/天, 3 天	2021.4.2~ 2021.4.5	陈昆 张桥	总悬浮颗粒物 (日均值)	滤膜

3、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采样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详见表 3-1; 环境空气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详见表 3-2。

表 3-1 采样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样品类型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 194-2017	KB-6120 综合大气采样器 SCS-SB-18-084

表 3-2 环境空气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AUY220 万分之一天平 SCS-SB-18-058	0.001mg/m ³

4、检测结果

环境空气的检测结果详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K1	2021.4.2~2021.4.3	总悬浮颗粒物 (日均值)	0.143
	2021.4.3~2021.4.4		0.160
	2021.4.4~2021.4.5		0.155
备注	/		



附图：环境空气检测点位图

○表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报告结束

编制: 蒋庆超 审核: 魏新 签发: 甄子明
 日期: 2021.4.9 日期: 2021.4.9 日期: 2021.04.09

